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9]004345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9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5-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7-8
	母公司利润表	9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0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1-12
	财务报表附注	1-99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9]004345号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特电机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江特电机公司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江特电机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

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商誉减值
2. 收入确认
3. 应收款项减值

（一）商誉减值

1. 事项描述

如江特电机公司财务报表附注四（二十）、附注六注释17。截止2018年12月31日，江特电机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的账面余额为156,958.93万元，占资产总额15.87%，本期计提商誉减值140,805.55万元。江特电机公司的商誉及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主要是：（1）2015年非同一控制下分步合并江苏九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龙汽车）51%股权形成商誉109,798.63万元，占江特电机公司商誉账面余额69.95%，本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109,798.63万元；（2）2015年非同一控制下合并杭州米格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米格电机）100%股权形成商誉45,786.47万元，占江特电机公司商誉账面余额29.17%，本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29,918.59万元。管理层在每年年终终了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依据减值测试的结果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由于商誉减值测试

的结果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所做出的估计和采用的假设，特别是在预测相关资产组的未来收入及长期收入增长率、毛利率、经营费用、折现率等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该等估计均存在固定不确定性，受管理层对未来市场以及对经济环境判断的影响，采用不同的估计和假设会对评估的商誉可收回价值有很大的影响。

由于江特电机公司对九龙汽车和米格电机的商誉及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金额重大，且管理层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商誉的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江特电机公司商誉减值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对公司与商誉评估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解、评估及测试；

(2) 复核管理层对九龙汽车、米格电机资产组的认定和商誉的分摊方法；

(3) 与公司管理层讨论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方法、关键评估的假设、参数的选择、预测未来收入及现金流折现率等的合理性；

(4) 与公司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专家等讨论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方法、关键评估的假设、参数的选择、预测未来收入及现金流折现率等的合理性；

(5) 评价由公司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的独立性、客观性、经验和资质；

(6) 测试未来现金流量净现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7) 评估管理层于2018年12月31日对商誉及其减值估计结果、财务报表的披露是否恰当。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江特电机公司管理层在对商誉减值测试中作出的判断是可接受的。

(二) 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 注释38所述，江特电机公司2018年度营业收入为301,679.65万元，主要为特种电机、锂矿采选、碳酸锂、锂电池正极材料、新能源客车、电动商务车和物流车等产品销售收入，营业收入较前一年度下降10.36%，减幅较大。由于营业收入金额重大且为江特电机公司重要财务指标，根据附注四. (二十六)所述的会计政策，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收入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进行控制测试；

(2) 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包括分析主要产品年度及月度收入、主要客户的变化及销售价格、毛利率的变动；

(3) 获取销售合同，检查销售内容、主要合同条款以及结算方式，将合同数量、金额与账面记载出库数量、收入金额进行比较，并与江特电机公司实际执行的收入确认政策进行比对；

(4) 检查交易过程中的单据，包括发货单、出库单、验收单、开票通知单、销售发票、资金收付凭证等，确定交易是否真实；针对出口货物，检查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与账面记载的产品名称、数量、金额是否一致；

(5) 对主要客户进行交易及往来函证；

(6)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进行截止测试，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程序，我们认为，江特电机公司管理层收入确认的相关判断是合理的。

(三) 应收款项减值

1. 事项描述

如江特电机公司财务报表附注四（十一）、附注六注释 3、5、10 所述，截止2018年12月31日，江特电机公司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合计为302,633.66万元，占资产总额的30.59%，坏账准备合计为21,291.54万元。

管理层定期对重大客户进行单独的信用风险评估。对该等评估重点关注客户的历史结算记录及当前支付能力，并考虑客户自身及其所处行业的经济环境的特定信息。对于无须进行单独评估或单独评估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管理层在考虑该等客户组账龄分析及发生减值损失的历史记录基础上实施了组合减值评估。

由于应收款项可收回性的确定需要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评估预期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并确定其现值，涉及管理

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认定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我们对与应收款项日常管理及可收回性评估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解、评估及测试。这些内部控制包括客户信用风险评估、应收账款收回流程、对触发应收账款减值的事件的识别及对坏账准备金额的估计等；

(2) 我们复核管理层在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方面的判断及估计，包括管理层确定应收款项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关注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

(3) 对于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对账龄准确性进行测试，并按照坏账政策重新计算坏账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4) 结合历史收款记录、历史损失率、行业平均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评估管理层所采用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是否适当；

(5) 对重要应收款项执行独立函证程序；

(6) 我们抽样检查了期后回款情况；

(7) 我们评估了管理层于2018年12月31日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会计处理及披露。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程序，我们认为，江特电机公司管理层对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的相关判断及估计是合理的。

四、其他信息

江特电机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18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江特电机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江特电机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江特电机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江特电机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江特电机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

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江特电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江特电机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江特电机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六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1,491,800,832.45	506,090,159.5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注释2.	287,630.2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注释3.	1,450,728,485.83	1,536,828,107.82
预付款项	注释4.	165,423,535.56	96,159,532.04
其他应收款	注释5.	1,467,729,403.14	1,406,574,302.30
存货	注释6.	885,202,295.92	844,447,950.2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7.	305,871,527.85	293,870,974.42
流动资产合计		5,767,043,710.97	4,683,971,026.3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注释8.	106,067,168.32	135,027,885.4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注释9.	471,337,385.17	142,421,438.34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10.	55,655,118.70	83,346,632.44
投资性房地产	注释11.	3,824,912.27	4,191,277.35
固定资产	注释12.	1,823,606,671.09	1,456,319,798.39
在建工程	注释13.	399,172,236.32	141,990,519.6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注释14.	688,836,703.25	699,149,723.20
开发支出	注释15.		3,691,191.39
商誉	注释16.	161,533,802.10	1,569,589,309.17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17.	47,885,315.90	40,884,894.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18.	170,075,512.38	87,173,170.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19.	197,887,219.52	138,442,327.01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25,882,045.02	4,502,228,167.01
资产合计		9,892,925,755.99	9,186,199,193.4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六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20.	2,515,690,371.50	1,535,720,1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注释21.	2,221,930,933.52	2,344,856,682.18
预收款项	注释22.	97,744,205.67	75,022,784.88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23.	40,692,030.58	30,524,540.96
应交税费	注释24.	53,575,528.75	53,880,423.33
其他应付款	注释25.	306,980,547.09	133,014,626.0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26.	367,866,241.98	140,604,6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604,479,859.09	4,313,623,757.3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注释27.	281,500,000.00	503,839,989.9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注释28.	110,546,654.3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注释29.	44,396,764.79	38,593,817.78
递延收益	注释30.	91,593,549.04	75,762,056.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释18.	29,838,275.16	50,293,870.3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7,875,243.37	668,489,734.28
负债合计		6,162,355,102.46	4,982,113,491.66
股东权益：			
股本	注释31.	1,706,325,581.00	1,469,182,11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注释32.	2,822,150,478.06	1,746,621,116.1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注释33.	-32,118,403.07	24,088,221.86
专项储备	注释34.	1,247,336.65	1,187,672.59
盈余公积	注释35.	53,721,679.37	50,314,531.42
未分配利润	注释36.	-949,300,231.75	743,957,753.2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602,026,440.26	4,035,351,407.27
少数股东权益		128,544,213.27	168,734,294.47
股东权益合计		3,730,570,653.53	4,204,085,701.74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9,892,925,755.99	9,186,199,193.4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注释37.	3,016,796,457.07	3,365,333,985.37
减: 营业成本	注释37.	2,451,223,738.72	2,490,985,545.01
税金及附加	注释38.	38,695,019.43	40,406,037.34
销售费用	注释39.	176,337,001.82	175,184,026.45
管理费用	注释40.	187,693,214.60	126,900,427.60
研发费用	注释41.	225,402,271.31	161,017,604.73
财务费用	注释42.	179,078,964.65	70,600,893.40
其中: 利息费用		174,362,682.71	75,618,776.21
利息收入		7,958,743.23	6,602,571.23
资产减值损失	注释43.	1,531,692,139.76	18,609,150.43
加: 其他收益	注释47.	51,964,907.32	51,815,096.07
投资收益	注释45.	-6,124,393.42	-6,530,543.64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538,791.74	-7,868,074.5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注释44.	-257,977.62	
资产处置收益	注释46.	-211,670.65	-4,820,007.94
二、营业利润		-1,727,955,027.59	322,094,844.90
加: 营业外收入	注释49.	16,321,443.94	8,686,816.24
减: 营业外支出	注释50.	26,934,481.08	1,516,102.86
三、利润总额		-1,738,568,064.73	329,265,558.28
减: 所得税费用	注释51.	-58,898,290.49	46,639,620.82
四、净利润		-1,679,669,774.24	282,625,937.46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679,669,774.24	282,625,937.46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60,478,742.26	281,304,437.07
少数股东损益		-19,191,031.98	1,321,500.3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注释33.	-56,206,624.93	24,360,373.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6,206,624.93	24,360,373.73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以后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6,206,624.93	24,360,373.73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0,141,055.86	26,948,547.01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6,065,569.07	-2,588,173.2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35,876,399.17	306,986,311.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16,685,367.19	305,664,810.8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191,031.98	1,321,500.39
七、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1.13	0.19
稀释每股收益		-1.13	0.1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六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78,546,206.60	1,920,499,616.09
收到的税费返还		64,985,202.46	25,631,467.7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2.	1,483,856,499.71	901,439,264.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3,327,387,908.77</u>	<u>2,847,570,348.07</u>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52,486,040.46	2,093,771,343.4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7,473,708.16	315,740,001.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0,562,078.98	147,069,099.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2.	1,463,017,247.77	1,166,709,800.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4,243,539,075.37</u>	<u>3,723,290,245.13</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u>-916,151,166.60</u></u>	<u><u>-875,719,897.06</u></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88,952,000.00	225,34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20,398.32	1,294,463.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690,756.72	729,010.5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230,363,155.04</u>	<u>227,363,474.10</u>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4,896,348.44	182,995,820.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6,212,015.43	274,553,712.4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299,978.6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621,108,363.87</u>	<u>465,849,511.29</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u>-390,745,208.83</u></u>	<u><u>-238,486,037.19</u></u>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10,915,310.0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81,991.8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49,598,371.50	2,347,685,690.9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2.	878,600,000.00	264,7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5,439,113,681.53</u>	<u>2,612,385,690.91</u>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02,739,700.00	1,679,573,190.9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2,893,067.89	95,653,333.6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827,466.6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2.	650,000,000.00	201,174,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3,155,632,767.89</u>	<u>1,976,400,524.59</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u>2,283,480,913.64</u></u>	<u><u>635,985,166.32</u></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2,375.96	-1,223,297.9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6,472,162.25	-479,444,065.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0,075,765.81	619,519,831.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u>1,116,547,928.06</u></u>	<u><u>140,075,765.81</u></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六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69,182,112.00		1,746,621,116.18		24,088,221.86	1,187,672.59	50,314,531.42	743,957,753.22	168,734,294.47	4,204,085,701.7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469,182,112.00		1,746,621,116.18		24,088,221.86	1,187,672.59	50,314,531.42	743,957,753.22	168,734,294.47	4,204,085,701.7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37,143,469.00		1,075,529,361.88		-56,206,624.93	59,664.06	3,407,147.95	-1,693,257,984.97	-40,190,081.20	-473,515,048.2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6,206,624.93			-1,660,478,742.26	-19,191,031.98	-1,735,876,399.17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37,143,469.00		1,075,529,361.88						-13,799,094.13	1,298,873,736.7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注释31.	237,143,469.00		1,070,552,705.76						681,991.80	1,308,378,166.5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976,656.12							4,976,656.12
4. 其他										-14,481,085.93	-14,481,085.93
(三) 利润分配								3,407,147.95	-32,779,242.71	-7,195,905.84	-36,568,000.60
1. 提取盈余公积	注释35.							3,407,147.95	-3,407,147.95		
2. 对股东的分配									-29,372,094.76	-7,195,905.84	-36,568,000.60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注释34.						59,664.06			-4,049.25	55,614.81
1. 本期提取							329,981.59			255,667.59	585,649.18
2. 本期使用							-270,317.53			-259,716.84	-530,034.37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706,325,581.00		2,822,150,478.06		-32,118,403.07	1,247,336.65	53,721,679.37	-949,300,231.75	128,544,213.27	3,730,570,653.5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附注六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69,182,112.00		1,722,758,182.95		-272,151.87	1,040,430.03	46,297,294.52	487,234,714.96	87,632,772.07	3,813,873,354.6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469,182,112.00		1,722,758,182.95		-272,151.87	1,040,430.03	46,297,294.52	487,234,714.96	87,632,772.07	3,813,873,354.6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3,862,933.23		24,360,373.73	147,242.56	4,017,236.90	256,723,038.26	81,101,522.40	390,212,347.0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4,360,373.73			281,304,437.07	1,321,500.39	306,986,311.19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4,094,063.24						78,825,005.66	102,919,068.9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6,551,701.78							6,551,701.78
4. 其他			17,542,361.46						78,825,005.66	96,367,367.12
(三) 利润分配							4,017,236.90	-24,581,398.81		-20,564,161.91
1. 提取盈余公积							4,017,236.90	-4,017,236.90		
2. 对股东的分配								-20,564,161.91		-20,564,161.91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47,242.56			141,253.46	288,496.02
1. 本期提取						290,420.90			278,816.97	569,237.87
2. 本期使用						-143,178.34			-137,563.51	-280,741.85
(六) 其他			-231,130.01						813,762.89	582,632.88
四、本年年末余额	1,469,182,112.00		1,746,621,116.18		24,088,221.86	1,187,672.59	50,314,531.42	743,957,753.22	168,734,294.47	4,204,085,701.7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十六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1,837,707.89	98,752,490.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注释1.	61,642,937.28	189,711,010.96
预付款项		1,019,059.19	5,858,562.08
其他应收款	注释2.	778,921,788.69	831,621,310.43
存货		10,232,639.90	11,106,519.4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317,192.25	6,497,214.85
流动资产合计		1,084,971,325.20	1,143,547,108.3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0,000.00	16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3.	6,357,815,676.86	4,767,873,039.83
投资性房地产		3,824,912.27	4,191,277.35
固定资产		192,519,183.84	203,040,132.31
在建工程		195,702,611.08	99,291,473.5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72,846,390.18	174,284,423.3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6,082,960.10	11,678,397.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043,517.85	22,640,482.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791,862.84	41,904,694.12
非流动资产合计		7,015,787,115.02	5,325,063,920.61
资产合计		8,100,758,440.22	6,468,611,028.9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十六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67,818,975.00	1,072,720,1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14,536,084.15	198,125,014.23
预收款项		6,728,533.39	16,344,705.90
应付职工薪酬		4,146,900.18	2,090,514.51
应交税费		3,663,244.53	2,384,926.33
其他应付款		294,988,055.51	54,296,868.1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0,000,000.00	125,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971,881,792.76	1,470,962,129.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60,000,000.00	44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7,792,113.15	43,936,581.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7,792,113.15	483,936,581.15
负债合计		2,269,673,905.91	1,954,898,710.29
股东权益：			
股本		1,706,325,581.00	1,469,182,11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791,862,386.73	2,716,333,024.8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3,721,679.37	50,314,531.42
未分配利润		279,174,887.21	277,882,650.38
股东权益合计		5,831,084,534.31	4,513,712,318.65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8,100,758,440.22	6,468,611,028.9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六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注释4.	94,845,878.23	184,663,994.88
减：营业成本	注释4.	81,939,867.38	158,518,282.40
营业税金及附加		4,034,349.19	4,083,700.72
销售费用		5,830,843.18	6,547,022.91
管理费用		38,925,110.01	12,600,250.47
研发费用		12,723,351.60	2,018,616.93
财务费用		105,946,882.60	63,493,415.99
其中：利息支出		102,806,473.19	62,438,464.56
利息收入		1,638,806.67	903,910.11
资产减值损失		-8,486,608.90	-5,584,714.79
加：其他收益		6,204,468.00	10,846,975.00
投资收益	注释5.	153,824,230.66	76,924,332.2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46,537.73	-1,150,749.6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资产处置损益			616.19
二、营业利润		13,960,781.83	30,759,343.73
加：营业外收入		35,664.35	5,630,544.29
减：营业外支出		2,328,001.88	119,167.17
三、利润总额		11,668,444.30	36,270,720.85
减：所得税费用		-22,403,035.24	-3,901,648.11
四、净利润		34,071,479.54	40,172,368.96
持续经营净利润		34,071,479.54	40,172,368.96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34,071,479.54	40,172,368.96
七、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六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0,716,492.25	229,680,350.73
收到的税费返还		3,454,726.0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15,509,264.56	322,038,773.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2,729,680,482.86</u>	<u>551,719,123.85</u>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8,954,752.21	240,569,176.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334,113.13	17,826,392.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17,440.85	8,545,476.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93,730,651.12	673,338,250.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317,636,957.31</u>	<u>940,279,295.93</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u>412,043,525.55</u></u>	<u><u>-388,560,172.08</u></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00,9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0,005,157.65	62,862,014.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673.72	65,210.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9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50,013,831.37</u>	<u>163,877,225.07</u>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192,869.10	56,852,732.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81,264,174.76	137,421,423.1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738,457,043.86</u>	<u>194,274,155.51</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u>-1,588,443,212.49</u></u>	<u><u>-30,396,930.44</u></u>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10,233,318.2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27,816,975.00	1,472,720,1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5,000,000.00	2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3,313,050,293.23</u>	<u>1,672,720,100.00</u>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87,700,100.00	1,033,607,6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1,729,073.53	82,771,626.4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5,000,000.00	201,174,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994,429,173.53</u>	<u>1,317,553,226.47</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u>1,318,621,119.70</u></u>	<u><u>355,166,873.53</u></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49	1,042.1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2,221,447.25	-63,789,186.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891,994.79	119,681,181.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u>198,113,442.04</u></u>	<u><u>55,891,994.79</u></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六	本期金额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69,182,112.00		2,716,333,024.85				50,314,531.42	277,882,650.38	4,513,712,318.6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469,182,112.00		2,716,333,024.85				50,314,531.42	277,882,650.38	4,513,712,318.6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37,143,469.00		1,075,529,361.88				3,407,147.95	1,292,236.83	1,317,372,215.6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4,071,479.54	34,071,479.54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37,143,469.00		1,075,529,361.88						1,312,672,830.8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37,143,469.00		1,070,552,705.76						1,307,696,174.7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407,147.95	-32,779,242.71	-29,372,094.76
1. 提取盈余公积								3,407,147.95	-3,407,147.95	
2. 对股东的分配									-29,372,094.76	-29,372,094.76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706,325,581.00		3,791,862,386.73				53,721,679.37	279,174,887.21	5,831,084,534.3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六	上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69,182,112.00		2,709,781,323.07				46,297,294.52	262,291,680.23	4,487,552,409.8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469,182,112.00		2,709,781,323.07				46,297,294.52	262,291,680.23	4,487,552,409.8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6,551,701.78				4,017,236.90	15,590,970.15	26,159,908.8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0,172,368.96	40,172,368.96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6,551,701.78						6,551,701.7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017,236.90	-24,581,398.81	-20,564,161.91
1. 提取盈余公积								4,017,236.90	-4,017,236.90	
2. 对股东的分配									-20,564,161.91	-20,564,161.91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469,182,112.00		2,716,333,024.85				50,314,531.42	277,882,650.38	4,513,712,318.6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1991年经江西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赣体改函[1991]50号文批准,由原宜春电机厂按照《江西省股份有限(内部)公司试行规定(草案)》进行内部股份制改造,在向内部职工定向募集基础上设立的股份公司。公司设立时实收股本为678.008万元(每股1元,计678.008万股),其中:内部职工股93.808万元,国家股584.2万元。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经过历年的增发新股、股权转让及转增股本,公司股份总数变为5,077.9105万股,股本变更为人民币50,779,105.00元。

2007年9月13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286号文核准,公司向社
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700万股,股票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为6,777.9105万股,
股本变更为人民币67,779,105.00元。

2008年8月26日本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2008年6月30日总股本
6,777.9105万股为基数,按每10股转增6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转股
后本公司股份总数为10,844.6568万股,股本变更为人民币108,446,568.00元。

2011年1月25日本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2010年末的总股本10,844.6568
万股为基数,按每10股转增8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转股后本公司股
份总数为19,520.3822万股,股本变更为人民币195,203,822.00元。

2011年6月27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020号文核准,公司非公开
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701万股,股票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为21,221.3822万股,股本变更
为人民币212,213,822.00元。

2012年5月28日本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2011年末的总股本212,213,822
股为基数,按每10股转增10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转股后本公司股
份总数为424,427,644股,股本变更为人民币424,427,644.00元。

2014年4月3日,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第一期行权1,454,000股;2014年7月3日,经中国证
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564号文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97,276,264
股。公司股份总数增至523,157,908股,股本变更为523,157,908.00元。

2015年8月28日本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2015年6月30日的总股本52,315.7908万股为基数，按每10股转增12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转股后本公司股份总数为115,094.7397万股，股本变更为人民币1,150,947,397.00元。

2015年9月18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143号文核准，公司向丁阿伟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共计发行股份85,732,112股，股票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为123,667.9509万股，股本变更为人民币1,236,679,509.00元。

2016年1月28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08号文核准，公司向俞洪泉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共计发行股份232,502,603股，股票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为146,918.2112万股，股本变更为人民币1,469,182,112.00元。

2018年8月2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234号文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37,143,469股，股票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为170,632.5581万股，股本变更为人民币1,706,325,581.00元。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90016100044XH。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170,632.5581万股，注册资本为170,632.5581万元，注册地址：江西省宜春市袁州区环城南路581号，总部地址：江西省宜春市袁州区环城南路581号，母公司为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特集团），集团最终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朱军、卢顺民。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业务包括锂产业、汽车产业、机电产业，主要产品包括电动机、发电机、机械产品、锂离子电池用材料、矿产品、汽车等。

（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2019年4月24日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40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一级		
江西江特锂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97.45	97.45
天津市西青区华兴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85.30	85.30
杭州米格电机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上海江智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江西江特电机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上海江尚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00	51.00
江西江特电商文化产业园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88.00	88.00
宜春市巨源锂能矿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70.00	70.00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江西博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51.00	51.00
江西宜春客车厂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江西江特电动车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江西江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级	100.00	100.00
江西江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级	51.00	51.00
宜春市袁州区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园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宜春市明月驿站度假酒店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江西江特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江特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江西省江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80.00	80.00
江西省江源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80.00	80.00
宜丰县江特锂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宜春市新坊钽铌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51.00	51.00
宜春市泰昌矿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宜春银锂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99.99	99.99
宜春市银宇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级	51.00	51.00
上海交鸿数控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交鸿机器人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江苏九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扬州市江都区洪业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太原市三晋九龙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厦门闽望九龙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深圳市南粤九龙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广州市穗祥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无锡市翘楚九龙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天津瑞渤九龙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江特九龙汽车国际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九龙(泰国)汽车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德国尉尔驱动及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德国艾科姆有限公司(ECOmove GmbH)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尉尔(天津)驱动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5户，其中：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江特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尉尔(天津)驱动技术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宜春市银宇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江特九龙汽车国际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九龙(泰国)汽车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通常短于一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

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

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

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债权（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包括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4）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并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

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20%（含20%）但尚未达到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确定；在活跃市场有报价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一)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金额在100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欠款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政府部门的国家新能源汽车补助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1)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20.00	20.00
3—4年	50.00	50.00
4—5年	50.00	5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2)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0.00	
无风险组合	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 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 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 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

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本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

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

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
- (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四)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

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30	3	3.23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

（1）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

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5	3-5	2.71-9.7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1	3-5	8.64-9.7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	3-5	15.83-16.17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4-9	3-5	10.56-24.2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4-9	3-5	10.56-24.25

（2）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六)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七)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八）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探矿权、采矿权、著作权、土地使用权、软件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

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5	预计使用年限
土地使用权	50	土地使用权可使用年限
专利权、非专利技术	10	参考专利保护年限
著作权	10	参考著作权保护年限
采矿权	按开采量	参考预计矿储量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报告期末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九)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

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装修费	5年	
租赁土地使用费	50年	
绿化费	3-5年	
模具费	5年	
其他	5-10年	

（二十一）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二）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1）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2）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三）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四)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作为本公司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二十五)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公司主要从事电机产品、锂矿资源采选、锂电材料、车辆的产品生产和销售。公司商

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标准如下：

出口业务：根据出口销售合同约定，在所有权和管理权发生转移时点确认产品销售收入，一般情况下在出口业务办妥报关出口手续，并交付承运机构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内销业务：根据合同约定在所有权和管理权发生转移时点确认产品收入。客户负责提货产品，以产品发出，开具出库单并经客户签收认可即确认销售收入；公司负责送货产品，以产品交付客户并经客户质检、签收认可后即确认销售收入。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

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 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1) 当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进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费用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4) 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合同工程的变动、索赔及奖金以可能带来收入并能可靠计算的数额为限计入合同总收入。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2)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3) 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5.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本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二十六）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本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项目	核算内容
采用总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除采用净额法外的其他政府补助
采用净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财政贴息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本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二十八）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经营租入资产

本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本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经营租出资产

本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本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

本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本附注四、（十五）固定资产。

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融资租出资产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九）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处置或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三十）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

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三十一)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三十二) 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变更说明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归并部分资产负债表项目，拆分部分利润表项目；并于2018年9月7日发布了《关于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明确要求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在“其他收益”列报，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均作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列报等。

本公司已经根据新的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因此发生变更的，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对可比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列报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之前列报金额	影响金额	2018年1月1日 经重列后金额	备注
应收票据	276,019,993.95	-276,019,993.95		
应收账款	1,260,808,113.87	-1,260,808,113.87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536,828,107.82	1,536,828,107.82	
应收利息	988,873.24	-988,873.24		
其他应收款	1,405,585,429.06	988,873.24	1,406,574,302.30	
在建工程	141,497,483.63	493,036.02	141,990,519.65	
工程物资	493,036.02	-493,036.02		
应付票据	1,142,509,503.95	-1,142,509,503.95		
应付账款	1,202,347,178.23	-1,202,347,178.23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344,856,682.18	2,344,856,682.18	
应付利息	2,961,615.43	-2,961,615.43		
应付股利	3,157,608.57	-3,157,608.57		
其他应付款	126,895,402.03	6,119,224.00	133,014,626.03	
管理费用	287,918,032.33	-161,017,604.73	126,900,427.60	
研发费用		161,017,604.73	161,017,604.73	
其他收益	51,699,107.94	115,988.13	51,815,096.07	
营业外收入	8,802,804.37	-115,988.13	8,686,816.2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6,172,264.26	15,267,000.00	901,439,264.2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67,000.00	-15,267,000.00		

对可比期间的母公司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列报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之前列报金额	影响金额	2018年1月1日 经重列后金额	备注
应收票据	28,200,664.70	-28,200,664.70		
应收账款	161,510,346.26	-161,510,346.26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89,711,010.96	189,711,010.96	
在建工程	98,851,451.28	440,022.22	99,291,473.50	
工程物资	440,022.22	-440,022.22		
应付票据	169,114,025.29	-169,114,025.29		
应付账款	29,010,988.94	-29,010,988.94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98,125,014.23	198,125,014.23	
应付利息	2,071,000.00	-2,071,000.00		
应付股利	95,200.02	-95,200.02		
其他应付款	52,130,668.15	2,166,200.02	54,296,868.17	
管理费用	14,618,867.40	-2,018,616.93	12,600,250.47	
研发费用		2,018,616.93	2,018,616.9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0,038,773.12	12,000,000.00	322,038,773.1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00,000.00	-12,000,000.00		

五、税项

(一) 本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境内销售；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提供有形动产租赁服务	16%、6%
消费税	应纳税销售额（量）	5%、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资源税	按原矿处理量（销售量）	6%（或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或12%）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15%
江西江特锂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15%
杭州米格电机有限公司	15%
江苏九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15%
江西江特电机有限公司	15%
宜春银锂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5%
德国耐尔驱动及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5%
德国艾科姆公司	15%
宜春市新坊钨钼有限公司	核定征收率
江西江特电商文化产业园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征收率
江西省江源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核定征收率
江西宜春客车厂有限公司	15%
江西江特电动车有限公司	15%
江特九龙汽车国际有限公司	16.5%
江特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16.5%
九龙（泰国）汽车有限公司	30%
其他公司	25%

（二）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1）本公司于2017年8月23日取得编号为GR201736000182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限为三年。依照《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有关规定，有效期内可享受减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2）江西江特锂电池材料有限公司于2017年12月4日取得编号为GR201736000782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限为三年。依照《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有关规定，有效期内可享受减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3）杭州米格电机有限公司于2015年9月17日取得编号为GF201533000158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依照《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有关规定，有效期内可享受减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2018年11月30日，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公示了杭州米格电机有限公司拟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目前，公司仍未收到正式认定文件，2018年度公司仍然减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4）江西江特电机有限公司于2017年12月4日取得编号为GR201736000960《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限为三年。依照《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有关规定，有效期内可享受减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5）江苏九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于2017年11月17日取得编号为GR201732000256《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限为三年。依照《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有关规定，有效期内可享受减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6）宜春银锂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于2016年11月15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636000651号），有效期限为三年。依照《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有关规定，有效期内可享受减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7）江西江特电动车有限公司于2018年8月13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836000516号），有效期限为三年。依照《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有关规定，有效期内可享受减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8）江西宜春客车厂有限公司于2018年8月13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836000552号），有效期限为三年。依照《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有关规定，有效期内可享受减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三）其他说明

（1）主管税务机关对宜春市新坊钽铌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采取核定征收方式。根据宜春市袁州区地方税务局袁地税税通[2017]5665号文批准，从2017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该公司按核定的征收率12%计征企业所得税（按收入核定）。

(2) 主管税务机关对江西江特电商文化产业园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采取核定征收方式。根据宜春市袁州区国家税务局袁国税通[2018]3657号文批准,从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该公司按核定的征收率12%计征企业所得税(按收入核定)。

(3) 主管税务机关对江西省江源矿业发展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采取核定征收方式。从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该公司按核定的征收率5%计征企业所得税。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35,225.32	347,976.84
银行存款	1,116,312,702.74	139,727,788.97
其他货币资金	375,252,904.39	366,014,393.77
合 计	1,491,800,832.45	506,090,159.5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3,699,426.80	10,933,150.46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67,026,639.39	359,084,600.01
履约保证金	8,226,265.00	1,978,693.76
矿山环境治理和生态恢复保证金		151,100.00
冻结存款		4,800,000.00
合 计	375,252,904.39	366,014,393.77

注释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小计	287,630.22	-
权益工具投资	287,630.22	-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小计	-	-
合 计	287,630.22	-

注释3.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574,829,438.92	276,019,993.95
应收账款	875,899,046.91	1,260,808,113.87
合 计	1,450,728,485.83	1,536,828,107.82

(一)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15,298,672.96	228,702,800.58
商业承兑汇票	159,530,765.96	47,317,193.37
合 计	574,829,438.92	276,019,993.9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应收票据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20,933,992.05
合计	220,933,992.05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43,842,458.03	
商业承兑汇票	28,910,620.71	1,000,000.00
合计	1,072,753,078.74	1,000,000.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00,000.00
合计	300,000.00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242,227.72	3.99	25,549,747.32	63.49	14,692,480.4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63,889,362.75	95.46	102,682,796.24	10.65	861,206,566.5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35,384.02	0.55	5,535,384.02	100.00	
合计	1,009,666,974.49	100.00	133,767,927.58		875,899,046.91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606,826.18	0.91	8,940,353.03	70.92	3,666,473.1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69,067,254.68	98.80	112,286,813.96	8.20	1,256,780,440.7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78,872.57	0.29	3,717,672.57	91.14	361,200.00
合计	1,385,752,953.43	100.00	124,944,839.56		1,260,808,113.87

2. 应收账款分类说明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宜春市雷恒科技有限公司	29,384,960.81	14,692,480.41	50.00	实际控制人被刑拘，公司停止经营
临沂英贝特股份有限公司	1,086,080.00	1,086,080.00	100.00	法院判决，执行难，2018年公司宣告破产
贵州广电旅游客运有限公司	2,638,832.72	2,638,832.72	100.00	法院判决，执行难
扬州龙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3,800,160.00	3,800,160.00	100.00	债务人停止经营
苏州吉姆西客车制造有限公司	3,332,194.19	3,332,194.19	100.00	实际控制人涉诈骗罪被判刑，收回可能性小
合计	40,242,227.72	25,549,747.32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95,163,270.62	29,758,163.56	5.00
1—2年	288,525,367.52	28,852,536.76	10.00
2—3年	29,499,600.30	5,899,920.06	20.00
3—4年	17,870,462.57	8,935,231.30	50.00
4—5年	7,187,434.38	3,593,717.20	50.00
5年以上	25,643,227.36	25,643,227.36	100.00
合计	963,889,362.75	102,682,796.24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2,514,845.52元；本年度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4.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3,691,757.50元，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山东正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1,626,000.00	实际控制人被判刑，无收回可能	管理层批准	否
深圳市瀚林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505,850.00	被吊销营业执照	管理层批准	否
小额汇总	货款	1,559,907.50	被注销或吊销	管理层批准	否
合计		3,691,757.5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深圳市湾区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35,620,000.00	3.53	3,562,000.00
湖南中车时代电动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系统分公司	31,557,114.20	3.13	1,577,855.71
宜春市梦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250,000.00	3.00	1,512,500.00
宜春市雷恒科技有限公司	29,384,960.81	2.91	14,692,480.41
江西巍来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27,885,000.00	2.76	1,394,250.00
合计	154,697,075.01	15.32	22,739,086.12

注释4. 预付款项

1. 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36,838,527.68	82.72	94,949,687.81	98.74
1至2年	28,100,404.20	16.99	791,862.47	0.82
2至3年	229,505.84	0.14	256,557.96	0.27
3年以上	255,097.84	0.15	161,423.80	0.17
合计	165,423,535.56	100.00	96,159,532.04	100.00

2.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江西宝江锂业有限公司	27,500,000.00	1-2年	采购货物未交付
合计	27,500,000.00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 总额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江西宝江锂业有限公司	122,500,000.00	74.05	2017、2018年	按合同预付材料款
南京宝钢住商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9,165,386.82	5.54	2018年	按合同预付材料款
浙江浙农爱普贸易有限公司	5,840,000.00	3.53	2018年	按合同预付材料款
广州镒聪传动部件有限公司	2,444,767.50	1.48	2018年	按合同预付材料款
福建新龙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99,786.24	1.27	2018年	按合同预付材料款
合计	142,049,940.56	85.87		

注释5.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544,636.27	988,873.24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66,184,766.87	1,405,585,429.06
合计	1,467,729,403.14	1,406,574,302.30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一) 应收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698,186.27	988,873.24
应收客户利息	846,450.00	
合计	1,544,636.27	988,873.24

(二)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6,126,293.11	3.71	31,771,825.31	56.61	24,354,467.8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55,307,356.94	96.26	13,477,057.87	0.93	1,441,830,299.0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70,611.57	0.03	470,611.57	100.00	
合计	1,511,904,261.62	100.00	45,719,494.75		1,466,184,766.87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417,357.51	0.52	7,417,357.51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22,192,973.75	99.41	16,607,544.69	1.17	1,405,585,429.0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69,197.48	0.07	1,069,197.48	100.00	
合计	1,430,679,528.74	100.00	25,094,099.68		1,405,585,429.06

2. 其他应收款分类说明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宜春市雷恒科技有限公司	48,708,935.60	24,354,467.80	50.00	实际控制人被刑拘, 公司停止经营
上海五盟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6,153,059.86	6,153,059.86	100.00	法院已判决, 执行难
五盟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1,264,297.65	1,264,297.65	100.00	法院已判决, 执行难
合计	56,126,293.11	31,771,825.31		

(2) 组合中, 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1,330,470.82	566,523.51	5.00
1-2年	1,031,897.28	103,189.73	10.00
2-3年	9,953,686.66	1,990,737.33	20.00
3-4年	2,980,148.95	1,490,074.48	50.00
4-5年	14,347,184.54	7,173,592.27	50.00
5年以上	2,152,940.55	2,152,940.55	100.00
合计	41,796,328.80	13,477,057.87	

(3)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国家财政部门	1,413,511,028.14		
合计	1,413,511,028.14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21,387,984.98元；本年度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4.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762,589.91元，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抚州市四海纸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120,000.00	失信企业，无法追偿	管理层批准	否
金华市光彩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642,589.91	公司已清算	管理层批准	是
合计		762,589.91			

5.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14,934,102.86	10,814,797.80
关联方欠款	420,291.66	
备用金	3,695,615.55	2,037,486.08
代垫款	25,000.00	2,944.27
资金拆借	67,066,741.59	62,250,917.21
新能源汽车补助	1,413,511,028.14	1,334,735,903.74
应返还土地款	8,000,000.00	8,000,000.00
其他	4,251,481.82	12,837,479.64
合计	1,511,904,261.62	1,430,679,528.74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家财政部门	新能源车补助	1,413,511,028.14	1-4年	93.49	
宜春市雷恒科技有限公司	预付款转入	48,708,935.60	2-3年	3.22	24,354,467.80
赵卫东	资金拆借	18,357,805.99	1-5年	1.21	5,690,607.81
扬州安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应返还土地款	8,000,000.00	4-5年	0.53	4,000,000.00
上海五盟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预付款转入	6,153,059.86	4-5年	0.41	6,153,059.86
合计		1,494,730,829.59		98.86	40,198,135.47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国家财政部门	新能源车补助	1,413,511,028.14	1-4年	按政策规定拨付
合计		1,413,511,028.14		

注释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50,197,180.01	15,676,355.67	334,520,824.34	400,615,266.97	7,584,304.75	393,030,962.22
在产品	125,151,289.47	10,427,468.63	114,723,820.84	116,784,852.45	10,556,925.04	106,227,927.41
库存商品	426,106,767.66	44,678,838.11	381,427,929.55	359,780,775.11	27,125,155.17	332,655,619.94
周转材料	789,712.92		789,712.92	685,217.26		685,217.26
委托加工物资	5,113,516.51		5,113,516.51	5,518,813.02		5,518,813.02
自制半成品	5,182,314.59		5,182,314.59	6,329,410.38		6,329,410.38
发出商品	44,863,456.62	1,419,279.45	43,444,177.17			
合 计	957,404,237.78	72,201,941.86	885,202,295.92	889,714,335.19	45,266,384.96	844,447,950.23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7,584,304.75	9,099,078.19			1,007,027.27		15,676,355.67
在产品	10,556,925.04	6,069,938.79			6,199,395.20		10,427,468.63
库存商品	27,125,155.17	24,580,575.96			7,026,893.02		44,678,838.11
发出商品		1,419,279.45					1,419,279.45
合 计	45,266,384.96	41,168,872.39			14,233,315.49		72,201,941.86

本公司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是根据存货积压、库龄、市价等情况，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系因公司处置出售而转销。

注释7.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296,578,266.67	265,804,667.55
预缴企业所得税	1,530,786.96	
银行理财产品	1,860,000.00	23,500,000.00
应收出口退税	1,797,159.42	2,603,809.18
待摊费用	4,105,314.80	1,962,497.69
合 计	305,871,527.85	293,870,974.42

注释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06,067,168.32		106,067,168.32	135,027,885.40		135,027,885.40
按公允价值计量	103,086,530.12		103,086,530.12	133,867,885.40		133,867,885.40
按成本计量	2,980,638.20		2,980,638.20	1,160,000.00		1,160,000.00
其他						
合 计	106,067,168.32		106,067,168.32	135,027,885.40		135,027,885.4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其他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138,546,595.86			138,546,595.86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35,460,065.74			-35,460,065.74
减：已计提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	103,086,530.12			103,086,530.12
分类披露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金额	103,086,530.12			103,086,530.12

本期公司全资子公司德国尉尔驱动及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国尉尔）以780.025万澳元认购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ASX)上市公司Tawana Resources NL（股票代码：TAW）增发的股份19,015,000股，增发价0.41澳元/股，增发完成后，公司共持有76,167,857股Tawana公司股票。2018年12月，Tawana公司剥离部份资产设立Cowan Lithium Ltd（德国尉尔持股11.2%，投资成本309,996.94欧元），剥离后Tawana公司与上市公司ALLANCE MINERAL ASSETS LIMITED合并，合并后德国尉尔持有Tawana公司全部股权转让为持有ALLANCE MINERAL ASSETS LIMITED公司（股票代码：A40）83,784,643股，占该公司股份的6.42%。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中国浦发机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0.05	100,000.00			100,000.00					5,157.65
宜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01	60,000.00			60,000.00					
Cowan Lithium Ltd	11.20		2,432,638.20		2,432,638.20					
轩创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51.00	1,000,000.00		612,000.00	388,000.00					
合计		1,160,000.00	2,432,638.20	612,000.00	2,980,638.20					5,157.65

注释9. 长期应收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525,267,572.29	33,428,022.63	491,839,549.66	161,176,603.00	8,058,830.15	153,117,772.85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20,502,164.49		20,502,164.49	10,696,334.51		10,696,334.51	
合计	504,765,407.80	33,428,022.63	471,337,385.17	150,480,268.49	8,058,830.15	142,421,438.34	

注释10.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200,000.00	3,2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76,851,173.91	21,196,055.21	55,655,118.70	83,346,632.44		83,346,632.44
合计	76,851,173.91	21,196,055.21	55,655,118.70	86,546,632.44	3,200,000.00	83,346,632.44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金华市光彩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3,200,000.00	3,200,000.00		3,200,000.00			
合计	3,200,000.00	3,200,000.00		3,200,000.00			

本期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江特电动车有限公司之子公司金华市光彩动力科技有限公司已破产清算完毕，法院已依法终结清算程序，本期减少对金华市光彩动力科技有限公司的投资。

2. 对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 的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江西宝江锂业有限公司	39,867,062.85			-2,710,887.02	
合计	39,867,062.85			-2,710,887.02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江西宝江锂业有限公司					37,156,175.83	
合计					37,156,175.83	

3.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 的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宜春市充电有限公司	8,849,250.40			-1,146,537.73	
泰国DFM United Co.,Ltd		669,121.25		-50,326.33	
日本Four Link	28,266,684.48			-4,226,919.09	
日本Oak	6,363,634.71			-35,666.36	
合计	43,479,569.59	669,121.25		-5,459,449.53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宜春市充电有限公司				7,702,712.67	
泰国DFM United Co.,Ltd				618,794.92	
日本Four Link	691,044.24		-16,799,814.52	152,861.64	16,799,814.52
日本Oak	124,891.87		-4,396,240.69	36,959.02	4,396,240.69
合计	815,936.11		-21,196,055.21	189,820.66	21,196,055.21

4. 长期股权投资其他说明

本期公司全资子公司德国尉尔驱动及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参股公司日本Four Link和日本Oak由于经营困难,对该两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高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的权益部份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注释11.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027,436.67	864,491.18	--	13,891,927.85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期末余额	13,027,436.67	864,491.18	--	13,891,927.85
二、累计折旧(摊销)				
1. 期初余额	9,446,895.06	253,755.44	--	9,700,650.50
2. 本期增加金额	349,052.60	17,312.48	--	366,365.08
本期计提	349,052.60	17,312.48	--	366,365.08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期末余额	9,795,947.66	271,067.92	--	10,067,015.5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231,489.01	593,423.26	--	3,824,912.27
2. 期初账面价值	3,580,541.61	610,735.74	--	4,191,277.35

2. 投资性房地产其他说明

公司老厂区由于搬迁不再进行生产,拟将老厂区打造成“电商产业园”,用于出租获益。

注释12.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	1,823,606,671.09	1,456,319,798.3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823,606,671.09	1,456,319,798.39

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16,796,757.33	915,812,629.96	30,557,557.45	33,187,083.47	345,758,480.61	2,242,112,508.82
2. 本期增加金额	157,521,597.58	295,787,228.17	4,081,119.29	2,069,909.79	86,807,043.37	546,266,898.20
购置		55,756,849.39	4,080,965.35	2,827,001.06	86,897,667.33	149,562,483.13
在建工程转入	158,250,096.64	238,372,217.67				396,622,314.3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9,731.73	20,370.53	153.94	11,723.37	121.19	82,100.76
重分类	-778,230.79	1,637,790.58		-768,814.64	-90,745.15	
3. 本期减少金额	146,867.00	3,160,915.66	2,203,187.84	661,581.50	-	6,172,552.00
处置或报废	146,867.00	3,160,915.66	2,203,187.84	661,581.50		6,172,552.00
4. 期末余额	1,074,171,487.91	1,208,438,942.47	32,435,488.90	34,595,411.76	432,565,523.98	2,782,206,855.0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42,955,217.67	344,320,860.43	19,794,266.98	19,833,385.52	258,888,979.83	785,792,710.43
2. 本期增加金额	38,376,409.09	92,199,825.23	3,878,854.96	3,381,554.17	40,549,732.07	178,386,375.52
本期计提	38,462,365.51	91,942,563.44	3,878,705.88	3,567,362.24	40,513,522.83	178,364,519.9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641.63	12,219.30	149.08	4,812.06	33.55	21,855.62
重分类	-90,598.05	245,042.49		-190,620.13	36,175.69	
3. 本期减少金额	94,640.26	2,850,031.93	2,041,287.27	592,942.56	-	5,578,902.02
处置或报废	94,640.26	2,850,031.93	2,041,287.27	592,942.56		5,578,902.02
4. 期末余额	181,236,986.50	433,670,653.73	21,631,834.67	22,621,997.13	299,438,711.90	958,600,183.9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92,934,501.41	774,768,288.74	10,803,654.23	11,973,414.63	133,126,812.08	1,823,606,671.09
2. 期初账面价值	773,841,539.66	571,491,769.53	10,763,290.47	13,353,697.95	86,869,500.78	1,456,319,798.39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234,928.53
合 计	234,928.53

3.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309,260,258.77	新建或办理中
房屋及建筑物	9,439,052.32	子公司华兴公司土地尚以租赁方式使用，相关附着物暂时不能办理产权证。
房屋及建筑物	80,215.03	泰昌公司并购前未办理
合 计	318,779,526.12	

注释13.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99,161,237.87	141,497,483.63
工程物资	10,998.45	493,036.02
合 计	399,172,236.32	141,990,519.65

注：上表中的在建工程是指扣除工程物资后的在建工程。

（一）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60万吨锂瓷石工程选矿项目	185,685,151.28		185,685,151.28	82,584,001.26		82,584,001.26
60万吨锂瓷石工程采矿项目	9,569,920.47		9,569,920.47	3,333,581.10		3,333,581.10
碳酸锂项目	149,078,786.44		149,078,786.44	34,265,310.79		34,265,310.79
其他矿业相关工程	4,219,462.55		4,219,462.55	1,604,407.59		1,604,407.59
客车厂项目				10,740,751.68		10,740,751.68
发动机项目				26,206.89		26,206.89
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数字化车间改造				1,709,401.70		1,709,401.70
洪业厂房项目	41,357,991.33		41,357,991.33			
其他零星工程	9,249,925.80		9,249,925.80	7,233,822.62		7,233,822.62
合 计	399,161,237.87		399,161,237.87	141,497,483.63		141,497,483.63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60万吨锂瓷石工程选矿项目	82,584,001.26	103,101,150.02			185,685,151.28
60万吨锂瓷石工程采矿项目	3,333,581.10	6,236,339.37			9,569,920.47
碳酸锂项目	34,265,310.79	477,707,233.02	362,893,757.37		149,078,786.44
其他矿业相关工程	1,604,407.59	3,934,176.75	1,319,121.79		4,219,462.55
客车厂项目	10,740,751.68	5,384,028.28	16,124,779.96		
发动机项目	26,206.89	2,482,180.78	2,508,387.67		
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数字化车间改造	1,709,401.70	8,332,069.37	10,041,471.07		
洪业厂房项目		41,357,991.33			41,357,991.33
其他零星工程	7,233,822.62	5,750,899.63	3,734,796.45		9,249,925.80
合 计	141,497,483.63	654,286,068.55	396,622,314.31		399,161,237.87

续：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 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60万吨锂瓷石工程选矿项目	26,000.00	72.75	80.00				募股
60万吨锂瓷石工程采矿项目	9,000.00	26.92	40.00				募股
碳酸锂项目	101,344.18	50.98	50.98	2,026,254.13	2,026,254.13		募股
客车厂项目	1,500.00	100.00	100.00				自筹
发动机项目			100.00				自筹
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数字化车间改造	1,000.00	100.41	100.00				自筹
洪业厂房项目	8,123.70	50.91	70.00				自筹
合 计				2,026,254.13	2,026,254.13		

（二）工程物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用材料	10,998.45	53,013.80
尚未安装的设备		440,022.22
合 计	10,998.45	493,036.02

注释14.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采矿权	探矿权	非专有技术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37,253,089.18	13,507,350.19	107,925,170.17	105,028,311.74	1,569,650.00	130,281,642.10	795,565,213.38
2. 本期增加金额	51,282,469.41	2,796,333.53	-	-	-	89,163.03	54,167,965.97
外购	51,274,026.86	2,795,201.12	-	-	-	17,728.51	54,086,956.4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8,442.55	1,132.41	-	-	-	71,434.52	81,009.48
3. 本期减少金额	-	7,380.00	9,820,764.08	6,317,315.72	-	27,965,000.00	44,110,459.80
处置	-	7,380.00	9,820,764.08	6,317,315.72	-	27,965,000.00	44,110,459.80
4. 期末余额	488,535,558.59	16,296,303.72	98,104,406.09	98,710,996.02	1,569,650.00	102,405,805.13	805,622,719.5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7,601,604.66	5,597,656.29	21,045,118.37	-	1,219,817.34	30,951,293.52	96,415,490.18
2. 本期增加金额	11,841,588.13	1,742,691.25	3,141,999.57	-	121,930.01	10,194,954.13	27,043,163.09
本期计提	11,841,588.13	1,742,025.30	3,141,999.57	-	121,930.01	10,182,151.95	27,029,694.9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665.95	-	-	-	12,802.18	13,468.13
3. 本期减少金额	-	4,420.00	2,644,522.84	-	-	6,023,694.13	8,672,636.97
处置	-	4,420.00	2,644,522.84	-	-	6,023,694.13	8,672,636.97
4. 期末余额	49,443,192.79	7,335,927.54	21,542,595.10	-	1,341,747.35	35,122,553.52	114,786,016.3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2,000,000.00	-	-	-	2,000,000.00
本期计提	-	-	2,000,000.00	-	-	-	2,000,0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4. 期末余额	-	-	2,000,000.00	-	-	-	2,000,000.0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39,092,365.80	8,960,376.18	74,561,810.99	98,710,996.02	227,902.65	67,283,251.61	688,836,703.25
2. 期初账面价值	399,651,484.52	7,909,693.90	86,880,051.80	105,028,311.74	349,832.66	99,330,348.58	699,149,723.2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547,178.76	从个人、集团购入的厂区边上的土地，不能办理权证
合 计	547,178.76	

无形资产主要变动说明：（1）本期公司购入土地 3 宗，缴纳土地出让金和相关税费增加土地使用权原值39,231,426.86 元；本期子公司九龙汽车因补缴土地价款增加12,042,600.00元。（2）本期购入一套汽车无线充电系统软件增加无形资产软件2,173,076.32元。（3）子公司宜春市巨源锂能矿业有限公司新坊高岭土矿采矿权证于本年度到期，因无继续开采价值已闭坑处理，减少采矿权原值9,820,764.08元和累计摊销2,644,522.84元。（4）经勘探，何家坪钽铌矿、南木冲铌矿、奉新县边家里钽铌矿、奉新县杨家湾探矿权不具开采价值，减少探矿权原值6,317,315.72元。（5）由于公司子公司上海交鸿数控科技有限公司与上海交通大学在产学研基地建设的终止，公司并购上海交鸿时对上海交鸿拥有的上海交通大学相关专利使用权于本期终止确认，减少无形资产专利权原值27,965,000.00元和累计摊销6,023,694.13元。

注释15. 开发支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数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E16"纯电动汽车研发项目	3,691,191.39	9,894,789.76		13,585,981.15		
合 计	3,691,191.39	9,894,789.76		13,585,981.15		

注释16.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	其他	处置	其他	
宜春市泰昌矿业有限公司	1,144,829.77					1,144,829.77
宜春银锂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498,299.40					498,299.40
江西博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122,991.49					1,122,991.49
天津市西青区华兴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7,191,017.21					7,191,017.21
江西宜春客车厂有限公司	88,881.44					88,881.44
上海交鸿数控科技有限公司	3,692,287.50					3,692,287.50
杭州米格电机有限公司	457,864,656.43					457,864,656.43
江苏九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1,097,986,345.93					1,097,986,345.93
合 计	1,569,589,309.17					1,569,589,309.17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天津市西青区华兴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7,191,017.21				7,191,017.21
上海交鸿数控科技有限公司		3,692,287.50				3,692,287.50
杭州米格电机有限公司		299,185,856.43				299,185,856.43
江苏九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1,097,986,345.93				1,097,986,345.93
合计		1,408,055,507.07				1,408,055,507.07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公司商誉减值测试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4.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1) 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商誉为企业合并形成的,将商誉与形成商誉的被投资单位所有相关资产认定为资产组,对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可收回金额与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包含本公司商誉和少数股东商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首先冲减商誉的账面价值,合并报表中确认归属于本公司商誉减值损失,计提商誉减值。

(2)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

上海交鸿数控科技有限公司因未完成业绩承诺,原股东将持有公司49%的股权按协议无偿划转给本公司(详见本附注十五、(三)、2),鉴于上海交鸿数控科技有限公司与原收购时境况发生变化,公司在减值测试时,按账面价值确认可收回金额,对该公司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3,692,287.50元。

公司对杭州米格电机有限公司、江苏九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天津市西青区华兴电机制造有限公司的商誉,聘请专业机构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进行了减值测试,商誉减值测算如下:

项目	序号	九龙汽车	米格电机	华兴电机
资产组账面价值	①	759,093,700.00	288,321,200.00	81,448,498.40
商誉	②	1,097,986,345.93	457,864,656.43	7,191,017.21
少数股东商誉(或购买少数股权商誉)	③	1,054,928,057.85		1,238,869.05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	④=①+②+③	2,912,008,103.78	746,185,856.43	89,878,384.66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⑤	756,240,200.00	447,000,000.00	81,100,000.00
测算整体商誉减值损失	⑥=④-⑤	2,155,767,903.78	299,185,856.43	8,778,384.66
整体商誉	⑦=②+③	2,152,914,403.78	457,864,656.43	8,429,886.26
确认商誉减值损失	⑧	2,152,914,403.78	299,185,856.43	8,429,886.26
持股比(%)	⑨	51.00	100.00	85.30
归属于母公司的商誉减值损失	⑩=⑧*⑨	1,097,986,345.93	299,185,856.43	7,191,017.21

(3) 本公司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主要参数:

1) 本期末

序号	参数项目	九龙汽车	米格电机	华兴电机
1	预测期增长率 (%)	2-19	1-5	2-8
2	永续期增长率 (%)	0	0	0
3	毛利率 (%)	21左右	23左右	19左右
4	折现率 (%)	14.95	13.77	13.77
5	无风险利率 (%)	3.86	3.99	3.99
6	系统风险系数 (%)	1.2480	0.8683	0.8683
7	市场风险溢价 (%)	9.45	7.19	7.19
8	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	2.00	2.00	2.00
9	预测期	未来5年	未来5年	未来5年

2) 上期末

序号	参数项目	九龙汽车	米格电机	华兴电机
1	预测期增长率 (%)	1-6	2-11	
2	永续期增长率 (%)	0	0	
3	毛利率 (%)	25左右	28左右	
4	折现率 (%)	13.42	13.45	
5	无风险利率 (%)	3.95	4.10	
6	系统风险系数 (%)		1.0345	
7	市场风险溢价 (%)	13.88	7.10	
8	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	2.00	2.00	
9	预测期	未来5年	未来5年	

管理层所采用的加权平均增长率不超过本公司所在行业产品的长期平均增长率。管理层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预算毛利率，并采用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和资产组合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为折现率。上述假设用以分析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

注释17.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勘探成本	6,084,016.44	15,909,073.62	1,816,684.36		20,176,405.70
租用土地补偿款	10,763,372.01		2,186,933.87		8,576,438.14
公路改造费用	648,759.23		482,092.34		166,666.89
土地使用费	8,200,200.00		207,600.00		7,992,600.00
绿化费用	167,348.95	459,900.00	173,854.16		453,394.79
装修费	3,022,717.21	490,920.75	1,391,754.46		2,121,883.50
工装		1,988,820.00	497,205.00		1,491,615.00
供应商模具费用	11,998,480.74		5,092,168.86		6,906,311.88
合计	40,884,894.58	18,848,714.37	11,848,293.05		47,885,315.90

根据子公司天津市西青区华兴电机制造有限公司与西青区杨柳青镇叁街委员会签订的《房地产使用协议书》，天津市西青区华兴电机制造有限公司支付土地使用费1038万元后享有50年的使用权。

注释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86,725,257.04	46,750,857.32	206,070,678.04	36,912,365.67
内部利润	1,842,669.14	339,603.95	4,309,152.48	833,268.62
累计折旧	5,671,868.89	1,102,611.02	4,865,966.89	941,904.03
税前未弥补亏损	554,245,374.21	90,817,367.09	184,483,931.77	37,193,240.05
预计负债	44,396,764.79	6,659,514.72	38,593,817.78	5,842,002.67
递延收益	48,252,298.53	7,237,844.77	29,784,225.23	4,467,633.78
股权激励	11,528,357.90	1,729,253.69	6,551,701.78	982,755.27
其他发票未到等纳调整	45,948,298.01	7,044,125.27		
未实现融资收益	20,502,164.49	3,075,324.6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5,460,065.74	5,319,009.88		
合 计	1,054,573,118.74	170,075,512.38	474,659,473.97	87,173,170.0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96,668,382.33	29,838,275.16	236,816,732.43	45,538,244.44
公允价值变动			31,704,172.92	4,755,625.91
合 计	196,668,382.33	29,838,275.16	268,520,905.35	50,293,870.35

由于部分子公司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相应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21,588,184.99	243,502.63
可抵扣亏损	38,758,331.55	22,029,442.25
合 计	60,346,516.54	22,272,944.8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2018年度		567,345.84	
2019年度	954,143.78	954,143.78	
2020年度	1,217,605.68	1,217,605.68	
2021年度	7,136,100.65	7,136,100.65	
2022年度	12,154,246.30	12,154,246.30	
2023年度	17,296,235.14		
合 计	38,758,331.55	22,029,442.25	

注释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类别及内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土地款	70,399,402.51	2,290,467.34
预付工程、设备款	127,487,817.01	135,781,859.67
其他		370,000.00
合 计	197,887,219.52	138,442,327.01

注释20.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票据贴现	1,000,000.00	
质押借款	39,000,000.00	
抵押借款	160,000,000.00	80,000,000.00
信用借款	204,816,975.00	241,740,100.00
保证借款	1,967,871,396.50	1,113,980,000.00
售后回租借款	58,002,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85,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2,515,690,371.50	1,535,720,100.00

2. 短期借款其他说明

(1) 截止2018年12月31日, 本公司用房屋和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向银行借款16,000.00万元, 详见注释54;

(2) 截止2018年12月31日, 本公司为子公司98,987.14万元贷款提供保证担保; 为子公司8,500.00万元贷款提供保证担保并使用子公司房屋和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

(3) 截止2018年12月31日, 江特集团等关联方为本公司67,800.00万元贷款提供了保证担保, 非关联方为本公司30,000.00万元贷款提供了保证担保;

(4) 截止2018年12月31日, 使用银行承兑汇票质押贷款900万元, 以应收款项保理质押借款3,000.00万元;

(5) 截止2018年12月31日, 通过设备售后回租融资5800.20万元, 详见注释55。

(6) 截止2018年12月31日, 以商业承兑汇票100万元贴现融资100万元。

注释21.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1,148,014,750.09	1,142,509,503.95
应付账款	1,073,916,183.43	1,202,347,178.23
合计	2,221,930,933.52	2,344,856,682.18

(一)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31,442,699.63	1,071,312,553.35
商业承兑汇票	516,572,050.46	71,196,950.60
合计	1,148,014,750.09	1,142,509,503.95

(二)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848,990,415.97	1,055,721,023.18
应付工程款	42,653,324.11	21,724,293.66
应付设备款	115,058,984.49	58,321,302.28
应付加工费	6,098,947.59	4,168,250.31
应付其他	61,114,511.27	62,412,308.80
合计	1,073,916,183.43	1,202,347,178.23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	20,127,044.74	未结算
唐山冀东专用车有限公司	15,000,000.00	未结算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1,875.21	未结算
华域汽车电动系统有限公司	3,407,797.00	未结算
合计	42,536,716.95	

注释22.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电机款	38,812,335.25	26,503,120.33
预收相关矿业款	3,432,514.03	1,713,285.85
预收车款	55,210,374.00	46,715,554.45
其他	288,982.39	90,824.25
合计	97,744,205.67	75,022,784.88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KOREA FORWARD TRADING CORPORATION	1,231,917.18	客户因客观原因未提货
GENERAL AUTO CO	1,130,882.58	客户提前付款未提货
丹阳飞达重工有限公司	1,292,085.92	项目延期，客户未提货
合计	3,654,885.68	

注释23.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30,257,343.38	368,433,076.72	358,219,220.08	40,471,200.0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67,197.58	30,284,747.89	30,331,114.91	220,830.56
合计	30,524,540.96	398,717,824.61	388,550,334.99	40,692,030.5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8,569,207.92	336,351,550.65	327,631,303.92	37,289,454.65
职工福利费		12,557,789.88	12,557,789.88	
社会保险费	139,653.82	13,684,823.93	13,667,763.82	156,713.93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108,470.64	10,972,279.96	10,941,674.89	139,075.71
补充医疗保险费		6,753.60	6,753.60	
工伤保险费	16,053.03	1,514,065.02	1,527,430.97	2,687.08
生育保险费	15,130.15	1,046,998.85	1,047,177.86	14,951.14
住房公积金	327,631.00	2,622,792.08	2,947,103.08	3,32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20,850.64	3,204,120.18	1,403,259.38	3,021,711.44
其他短期薪酬		12,000.00	12,000.00	
合计	30,257,343.38	368,433,076.72	358,219,220.08	40,471,200.0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261,374.03	29,626,835.54	29,673,731.22	214,478.35
失业保险费	5,823.55	657,912.35	657,383.69	6,352.21
合计	267,197.58	30,284,747.89	30,331,114.91	220,830.56

注释24.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5,477,818.49	11,214,489.35
消费税	802,758.78	1,511,570.33
企业所得税	23,821,914.22	29,167,271.96
个人所得税	2,809,480.88	1,894,466.2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87,975.82	760,668.85
房产税	2,635,846.29	3,513,382.50
土地使用税	1,958,409.54	1,880,461.45
资源税	255,173.04	310,292.63
印花税	1,915,474.34	898,747.72
环保税	69,758.42	
教育费附加	511,430.68	345,076.99
地方教育费附加	340,332.25	230,051.34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457,925.12	1,814,223.43
防洪保安基金	162,365.31	181,188.69
其他	168,865.57	158,531.89
合计	53,575,528.75	53,880,423.33

注释25.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6,806,555.43	2,961,615.43
应付股利	7,526,047.74	3,157,608.57
其他应付款	292,647,943.92	126,895,402.03
合计	306,980,547.09	133,014,626.03

注：上表中其他应付款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一)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51,113.60	802,574.75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6,555,441.83	2,159,040.68
合计	6,806,555.43	2,961,615.43

(二)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超过一年未支付原因
(1)社会保障基金（国有股转持）	95,200.02	95,200.02	
(2)北京阳光鑫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416,666.67	
(3)天津市西青区华兴电机制造有限公司原股东	2,645,741.88	2,645,741.88	按协议约定支付
(4)子公司华兴电机少数股东股利	4,785,105.84		
合计	7,526,047.74	3,157,608.57	

(三)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保金	210,000.00	30,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23,480,826.39	38,827,623.09
代收款	4,044,281.33	1,904,091.03
运费	1,819,621.22	1,068,081.10
非金融机构借款	228,300,000.00	69,700,000.00
应付股权收购或投资款	10,750,000.00	10,750,000.00
其他	24,043,214.98	4,615,606.81
合计	292,647,943.92	126,895,402.03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江西永生物流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750,000.00	股权转让款，未满足协议付款条件
合计	2,750,000.00	

注释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67,866,241.98	140,604,600.00
合计	367,866,241.98	140,604,600.00

注释27.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63,839,989.98
保证借款	260,000,000.00	440,000,000.00
售后回租借款	21,500,000.00	
合计	281,500,000.00	503,839,989.98

长期借款的说明：（1）截止2018年12月31日，江特集团为本公司5.4亿元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提供了保证担保；

（2）截止2018年12月31日，江特集团为本公司开具400万欧元、6.2亿日元融资类保函提供保证担保，上述保函用于子公司德国尉尔驱动及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382万欧元（人民币 29,976,686.00元）贷款、5.88亿日元贷款（人民币36,389,555.98元）提供本息担保；

(3) 截止2018年12月31日，通过设备售后回租融资4,300.00万元，详见注释54。

注释28.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70,000,000.00	
专项应付款	40,546,654.38	
合计	110,546,654.38	

注：上表中长期应付款指扣除专项应付款后的长期应付款。

(一) 长期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金额	期初余额
长期非金融机构借款	70,000,000.00	
合计	70,000,000.00	

本期公司子公司九龙汽车收到政府产业扶持基金7000万元，该款项自资金到账后的第六年第一个月起，按10%、20%、35%、35%的比例分四年等额退出。

(二) 专项应付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拆迁补偿款		40,554,413.00	7,758.62	40,546,654.38	子公司土地厂房拆迁
合计		40,554,413.00	7,758.62	40,546,654.38	

2018年3月26日，江苏九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龙公司）与扬州市江都区土地储备中心（以下简称土地收储中心）国地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收购合同》，根据《江都区城区工业企业“退二进三”土地收购储备补偿意见》等相关规定，土地收储中心收购九龙公司江国用（2015）第8175号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构）筑物并给予13518.1375万元收购补偿费，款项分三期支付，一期合同订立后五个工作日，待房产证、土地证解押与申请、承诺等材料交收储中心后支付30%；二期在拆除部份房屋、所有建筑物门窗（达到无法居住状态）、办公楼清空、主体建筑物丧失功能后，于2018年9月30日前付30%；三期在2019年4月30日前交净地给收储中心，付剩余40%。截止2018年12月31日，已收到首期款项4055.4413万元，搬迁工作尚未完成。

注释29. 预计负债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售后服务费	44,396,764.79	38,593,817.78	
合计	44,396,764.79	38,593,817.78	

注释30. 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75,762,056.17	24,033,100.00	8,201,607.13	91,593,549.04	
合计	75,762,056.17	24,033,100.00	8,201,607.13	91,593,549.04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 损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 收益相关
低压大功率变频调速电机产业化项目中央补助	1,396,139.04		960,000.00		436,139.04	与资产相关
低压大功率变频调速三相异步电动机	483,546.11		229,992.00		253,554.11	与资产相关
机电研发设计服务平台建设	858,008.00		240,000.00		618,008.00	与资产相关
富锂锰基正极材料项目基金	506,666.67		160,000.00		346,666.67	与资产相关
年产1000吨动力锂离子电池富锂锰基正极材料产业化	1,534,583.12		375,000.02		1,159,583.10	与资产相关
低成本综合利用宜春钽铌尾矿锂云母制备高纯度磷酸锂及其系列产品补助	4,907,170.00		934,680.00		3,972,490.00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汽车用高性价比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补助	15,284,518.00		2,778,996.00		12,505,522.00	与资产相关
年采选120万吨锂瓷石高效综合利用项目补助	9,007,200.00		1,000,800.00		8,006,400.00	与资产相关
纯电动客车及其关键技术产业化补助	4,537,394.20	1,000,000.00	600,000.00		4,937,394.20	与资产相关
智能制造综合标准化与新模式补助项目)	12,000,000.00				1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发动机零部件加工智能制造项目补助	1,823,823.53		243,176.49		1,580,647.04	与资产相关
年产1万吨碳酸锂及副产品综合利用项目补助	1,200,000.00				1,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购土地补贴	22,223,007.50	23,033,100.00	678,962.62		44,577,144.8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75,762,056.17	24,033,100.00	8,201,607.13		91,593,549.04	

注释31. 股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小计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股份总数	1,469,182,112	237,143,469				237,143,469	1,706,325,581

根据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1234号文《关于核准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本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237,143,469股新股，募集资金总额1,339,860,599.85元，扣除承销32,164,425.09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307,696,174.76元。上述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新增注册资本237,143,469.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与新增注册资本的差额1,070,552,705.76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本次增资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大华验字[2018]000633号验资报告。

注释32.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725,835,484.43	1,070,552,705.76		2,796,388,190.19
其他资本公积	6,551,701.78	4,976,656.12		11,528,357.90
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14,233,929.97			14,233,929.97
合 计	1,746,621,116.18	1,075,529,361.88		2,822,150,478.06

（1）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增加1,070,552,705.76元详见股本变动情况说明；（2）其他资本公积系公司本期计提股权激励费用4,976,656.12元，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4,976,656.12元。

注释33.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当期转入损 益	减：所得税费用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088,221.86	-66,281,260.72	-	-10,074,635.79	-56,206,624.93	-32,118,403.07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	26,948,547.01	-67,164,238.66	-	-10,074,635.79	-57,089,602.87	-30,141,055.86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860,325.15	882,977.94	-	-	882,977.94	-1,977,347.21
合 计	24,088,221.86	-66,281,260.72	-	-10,074,635.79	-56,206,624.93	-32,118,403.07

注释34. 专项储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提取数	本期使用数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187,672.59	329,981.59	270,317.53	1,247,336.65
合 计	1,187,672.59	329,981.59	270,317.53	1,247,336.65

注释35.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0,314,531.42	3,407,147.95		53,721,679.37
合 计	50,314,531.42	3,407,147.95		53,721,679.37

注释36.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期初未分配利润	743,957,753.2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60,478,742.2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407,147.95	
应付普通股股利	29,372,094.76	
加：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期末未分配利润	-949,300,231.75	

注释37.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942,293,929.59	2,410,392,252.84	3,258,315,543.39	2,407,956,718.39
其他业务	74,502,527.48	40,831,485.88	107,018,441.98	83,028,826.62
合 计	3,016,796,457.07	2,451,223,738.72	3,365,333,985.37	2,490,985,545.01

注释38.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12,994,675.88	15,760,533.18
城市维护建设税	4,645,331.47	4,663,062.57
教育费附加	2,050,692.77	2,066,475.61
资源税	257,274.34	273,268.37
房产税	7,032,916.78	7,338,570.90
土地使用税	7,603,635.44	7,099,744.15
车船使用税	93,238.46	71,890.74
印花税	2,446,787.23	1,729,225.1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63,489.45	1,377,210.41
环保税	206,173.40	
其他	804.21	26,056.30
合 计	38,695,019.43	40,406,037.34

注释39.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包装费	7,355,037.22	5,036,710.13
运输装卸费	43,590,649.98	54,923,889.04
职工薪酬	33,186,418.39	29,934,915.43
售后服务费	32,914,469.45	29,988,706.43
广告策划费	6,075,978.46	6,316,026.48
业务招待费	8,630,720.57	6,027,223.51
差旅费	8,819,138.76	8,693,726.56
办公费用	1,024,373.72	670,872.16
业务费	22,827,768.80	23,140,315.50
其他	11,912,446.47	10,451,641.21
合 计	176,337,001.82	175,184,026.45

注释40.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招待费	4,473,453.78	2,453,440.32
职工薪酬	89,049,860.99	61,514,187.69
超业绩承诺奖励		-21,325,469.39
税费	450,857.48	49,957.26
固定资产折旧	16,717,453.48	16,114,050.07
无形资产摊销	25,028,735.85	20,472,546.62
办公费	3,387,354.64	3,672,955.94
差旅费	3,916,418.26	3,945,709.93
中介机构费用	10,885,134.38	7,607,202.81
长期待摊费用	4,066,708.60	2,058,750.11
汽车费用	2,729,693.68	2,522,285.06
股权支付费用	4,976,656.12	6,551,701.78
其他	22,010,887.34	21,263,109.40
合 计	187,693,214.60	126,900,427.60

注释41.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2,948,562.54	34,260,578.79
折旧费	44,638,772.36	45,103,554.68
直接消耗的材料和动力费用	55,969,334.77	41,035,335.59
技术咨询、委托开发费	32,689,831.92	7,408,387.11
设计试验调试费	12,188,605.17	3,119,450.39
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 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	27,211,689.45	22,441,309.90
其他费用	9,755,475.10	7,648,988.27
合 计	225,402,271.31	161,017,604.73

注释42.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74,362,682.71	75,618,776.21
减：利息收入	9,276,102.53	6,602,571.23
汇兑损益	3,747,201.53	-1,337,752.99
票据贴现利息支出	916,602.92	-44,076.87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9,328,580.02	2,966,518.28
合 计	179,078,964.65	70,600,893.40

注释43.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59,271,705.09	3,523,428.70
存货跌价损失	41,168,872.39	15,085,721.7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21,196,055.21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2,000,000.00	
商誉减值损失	1,408,055,507.07	
合 计	1,531,692,139.76	18,609,150.43

注释4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57,977.62	
合 计	-257,977.62	

注释45.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538,791.74	-7,868,074.5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3,067.3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00,842.35	311,157.65
理财产品收益	715,240.67	983,305.95
合 计	-6,124,393.42	-6,530,543.64

注释46.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211,670.65	-4,820,007.94
合 计	-211,670.65	-4,820,007.94

注释47.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1,804,735.49	51,699,107.94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60,171.83	115,988.13
合 计	51,964,907.32	51,815,096.07

1.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16年度资金奖励（仁和工业发展）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余杭财政局开放型经济专项资金		69,3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效电机推广补助资金		37,170,000.00	与收益相关
仁和运动会奖金		12,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年省级商务发展专项补助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年绿扬金凤补贴		44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年度工业经济转型专项补助		34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年商务发展专项补助		43,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年度扬州市科技奖励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年度市级工业和信息化发展引导资金研发新产品补助		563,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16年专利保护和申请资助项目资金奖		85,7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年第一批专利补助		506,000.00	与收益相关
节能补贴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年度科技进步二等奖奖励		101,2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648,994.18	与收益相关
2016年出口奖励		15,957.00	与收益相关
西青科委杀手锏扶持资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小巨人资助金补助		24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上规模奖励资金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计划专项经费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年度袁州区表彰奖励		24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年省级中国制造2025专项资金补助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年度四类企业省级财政奖励资金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经信委2016年专项引导补助		99,000.00	与收益相关
地方税收分成返还		1,335,9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年宜春市创新驱动“5511”工程奖励		107,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企业发展资金		17,000.00	与收益相关
九龙汽车产业园项目品牌奖励	20,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九龙汽车产业园项目资质奖励	20,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发展引导资金	619,000.00		与收益相关
绿扬金凤计划资助资金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学技术局专利资金	15,300.00		与收益相关
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14,700.00		与收益相关
江苏省人才流动服务中留岗补贴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全区科技创新奖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绿扬金凤计划资助资金	44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年度质强资金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304,436.36		与收益相关
124届广交会费用补贴	18,292.00		与收益相关
2015年度市科技创新六个一工程绩效评价项目奖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创名牌奖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奖励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袁州区工信委奖励经费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袁州区就业服务局培训费	31,2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园管委会在线监控系统奖励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财政扶持资金	11,000.00		与收益相关
外经贸专项资金（境外展览）款	14,900.00		与收益相关
开发区拨付专利资助经费	11,5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年度市创新驱动“5511”工程-重点研发计划工业类项目资金补助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出口奖励	2,000.00		与收益相关
经开区财政局出口奖励	55,800.00		与收益相关
经开区财政局专利资助经费	1,500.00		与收益相关
宜春经开区财政局技术奖励款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科技发展专项奖励费	12,500.00		与收益相关
江西省知识产权局2018年第一批资助项目款	1,000.00		与收益相关
袁州区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拨付经济工作表彰经费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年度工业和民营经济发展考核奖励经费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款	3,000.00		与收益相关
开放型经济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增规上工业企业奖励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天津市企业技术中心补助	7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杨柳青政府企业家能力提升补贴款	12,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8,201,607.13	7,695,056.76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51,804,735.49	51,699,107.94	

注释48. 政府补助

1. 按列报项目分类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列报项目	本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备注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24,033,100.00	8,201,607.13	详见附注六、注释30. 递延收益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43,603,128.36	43,603,128.36	详见附注六、注释47. 其他收益
冲减成本费用的政府补助	174,312.50	174,312.50	
合 计	67,810,540.86	51,979,047.99	

2. 冲减成本费用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冲减的成本费用项目
财政贴息	财政贴息	174,312.50		财务费用
合 计		174,312.50		

注释49.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 性损益的金额
担保服务收入		5,295,142.10	
接受捐赠		16,988.00	
违约赔偿收入	1,032,005.94	381,541.64	1,032,005.94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5,491.04	160,488.43	5,491.04
赔偿款	480,926.32	658,156.92	480,926.32
未实现业绩赔偿	14,481,085.93		14,481,085.93
罚款收入	223,524.97	210,649.89	223,524.97
其他	98,409.74	1,963,849.26	98,409.74
合 计	16,321,443.94	8,686,816.24	16,321,443.94

注释50.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 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债务重组损失	687,029.83		687,029.83
对外捐赠	2,058,998.00	431,400.00	2,058,998.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2,180,356.35	364,070.84	22,180,356.35
罚款滞纳金支出	371,930.09	187,045.36	371,930.09
索赔款	1,309,339.71	166,610.80	1,309,339.71
残疾人就业及防洪保安基金	202,741.97	254,893.15	
其他	124,085.13	112,082.71	124,085.13
合 计	26,934,481.08	1,516,102.86	26,731,739.11

注释51.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4,385,011.21	69,231,096.74
递延所得税费用	-93,283,301.70	-22,591,475.92
合 计	-58,898,290.49	46,639,620.82

1.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738,568,064.73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60,315,865.5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763,383.0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51,633.4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185,842.1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1,383,123.1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582,463.65
加计扣除的影响	-12,497,189.17
商誉减值的影响	217,050,036.19
所得税费用	-58,898,290.49

注释52.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67,984,853.36	59,271,727.59
租赁收入	874,665.00	2,788,092.01
利息收入	8,720,339.50	6,602,571.23
其他(含往来)	1,406,276,641.85	832,776,873.43
合 计	1,483,856,499.71	901,439,264.26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113,794,784.55	142,263,092.46
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	163,956,985.25	39,148,123.02
财务费用	9,328,580.02	1,792,518.28
营业外支出	2,669,472.84	897,138.87
其他(含往来)	1,173,267,425.11	982,608,927.96
合 计	1,463,017,247.77	1,166,709,800.59

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发生额
非金融机构借款	808,600,000.00	264,700,000.00
政府借款	70,000,000.00	
合 计	878,600,000.00	264,700,000.00

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发生额
非金融机构借款	650,000,000.00	200,000,000.00
银行融资顾问费		1,174,000.00
合 计	650,000,000.00	201,174,000.00

注释5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79,669,774.24	282,625,937.4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31,692,139.76	18,609,150.4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8,713,572.50	171,244,156.87
无形资产摊销	27,047,007.44	23,806,643.4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848,293.05	8,483,032.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损失	211,670.65	4,820,007.9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22,174,865.31	203,582.4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57,977.62	
财务费用	176,340,783.95	76,555,348.58
投资损失	6,124,393.42	6,530,543.6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82,902,342.29	-18,145,159.3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20,455,595.19	308,700.23
存货的减少	-67,689,902.59	-179,641,324.6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36,730,990.59	-1,081,014,709.7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954,883,874.03	-40,379,986.92
其他	-28,229,391.37	-149,725,819.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6,151,166.60	-875,719,897.0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16,547,928.06	140,075,765.8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0,075,765.81	619,519,831.7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6,472,162.25	-479,444,065.8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一、现金	1,116,547,928.06	140,075,765.81
其中：库存现金	235,225.32	347,976.8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16,312,702.74	139,727,788.9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16,547,928.06	140,075,765.8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注释54.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226,265.00	开具保函
货币资金	367,026,639.39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	211,933,992.05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	9,000,000.00	质押贷款
应收账款	35,875,160.00	应收账款保理借款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150,052,669.62	抵押融资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248,749,520.29	抵押融资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208,455,132.96	抵押融资、售后回租
合 计	1,239,319,379.31	

(1)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以人民币8,226,265.00元银行存款作为保证金向银行开具保函8,226,265.00元；以货币资金367,026,639.39元、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211,933,992.05元质押、本注释（2）所述为子公司担保向银行开具银行承兑汇票1,146,014,750.09元；以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9,000,000.00元质押向银行借款9,000,000.00元。

(2) 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为子公司向银行融资203,800.00万元额度提供保证担保。

(3) 2016年9月26日，公司与中国银行宜春市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2016年宜中抵字015号），公司以土地2宗（宜春国用（2002）字第070480号、宜春国用（2004）字第150077号）、房屋6栋（房权证宜房字第5-20130081、4-20043421、4-20043420、4-20043419、5-20110536、5-20110856号）作抵押物，向银行申请融资最高额度为8000万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本抵押合同向银行抵押借款8,000.00万元。

(4) 2014年9月18日，子公司江苏九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龙汽车）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2014信扬银最抵字第00271号、00272号），公司以一宗土地（江国用2014第10417号）、2处房产（江房权证仙女字第2012000386号、江房权证仙女字第2013013209号）抵押向乙方融资提供最高限额4900万元融资抵押担保。2015年11月，九龙汽车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2015信扬银最抵字第00405号、00406号），公司以一宗土地（江国用2014第10417号）、1处房产（江房权证仙女字第2012000386号号）抵押向乙方融资提供最高限额8700万元融资抵押担保。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本抵押合同向银行抵押借款6,000.00万元。

(5) 2018年12月13日，子公司江苏九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2018）扬银综授额字第000037号-担保02），本公司以一宗土地（江国用2015第8326号）、1处房产（扬房权证江都字第20150121155号）抵押向乙方融资提供最高限额3208万元融资抵押担保。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本抵押合同向银行抵押借款。

(6) 2018年6月，子公司江苏九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与江苏江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江农商高抵（5701201806121103）号），本公司以一宗土地（江国用2015第8174号）、1处房产（江房权证仙女字第2015016354号）抵押向江苏江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最高限额2500万元融资抵押担保。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本抵押合同向银行抵押借款2,500.00万元。

(7) 2018年8月14日，子公司杭州米格电机有限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

杭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浙商银高抵（2018）第00205号），公司以一处不动产（浙（2017）余杭区不动产权第0148380号）抵押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融资提供最高限额12087万元融资抵押担保。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本抵押合同向银行抵押借款8,000.00万元。

（8）截止2018年12月31日，子公司江苏九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以应收账款35,875,160.00进行应收账款保理业务，贷款3,000.00万元。

（9）2018年2月28日，公司子公司九龙汽车与海通恒信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租赁公司）签订融资回租合同，九龙汽车以设备一批（截止2018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10,925.11万元）出售给海通租赁公司并同时回租方式融资200,000,000.00元，租赁期一年。

（10）2018年6月4日，公司与平安国际租赁（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租赁公司）签订融资回租合同，公司以设备一批（截止2018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3188.78万元）出售给平安租赁公司并同时回租方式融资33,330,000.00元，租赁期一年。

（11）2018年8月27日，公司子公司江西江特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机有限公司）与江西省海济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济租赁公司）签订融资回租合同，江西江特电机有限公司以设备一批（截止2018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4,003.99万元）出售给海济租赁公司并同时回租方式融资43,000,000.00元，租赁期二年。

（12）2018年8月2日，本公司子公司江西江特电动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动车公司）与江西经都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经都公司）签订《商贸合作协议书》和《抵押合同》，经都公司按电动车公司指定商品清单采购并加价3.5%销售给电动车公司，经都公司为电动车公司提供不超过1.5亿元的赊销额度，赊销期不得超过2021年12月31日，为保证合同履行，公司提供不低于评估值2亿元资产作抵押物，抵押资产包括房屋建筑7栋、土地使用权4宗及机器设备一批（截止2018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2,727.63万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应付经都实业公司货款9,851,500.00元。

注释55.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8,563,680.07
美元	662,278.60	6.8632	4,545,335.01
港元	344,762.63	0.8762	302,081.01
日元	1,685.00	0.0579	97.53
欧元	1,743,321.76	7.8472	13,680,265.91
澳元	7,440.54	4.8250	35,900.61
应收账款			13,901,122.86
美元	1,811,430.00	6.8632	12,432,206.39
欧元	187,187.50	7.8473	1,468,916.47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他应收款			39,924.55
欧元	5,087.68	7.8473	39,924.55
短期借款			971,396.50
港元	1,108,647.00	0.8762	971,396.50
应付账款			2,259,092.52
美元	61,969.00	6.8632	425,305.63
欧元	233,683.80	7.8473	1,833,786.89
其他应付款			39,924.55
欧元	5,087.68	7.8473	39,924.55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66,366,241.98
日元	588,000,000.00	0.0619	36,389,555.98
欧元	3,820,000.00	7.8473	29,976,686.00
应付利息			251,113.60
欧元	32,000.00	7.8473	251,113.60
应交税费			394,137.47
欧元	50,225.87	7.8473	394,137.47
合计			102,786,634.10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单位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金	记账本位币
德国尉尔驱动及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德国	2.5万欧元	欧元
德国艾科姆有限公司(ECOmove GmbH)	德国	2.5万欧元	欧元
江特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100港元	港元
江特九龙汽车国际有限公司	香港	1万港元	港元
九龙（泰国）汽车有限公司	泰国	200万泰珠	泰珠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期公司或子公司新设被投资单位5户，明细如下：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宜春市银宇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宜春	宜春银锂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51.00	投资新设
尉尔（天津）驱动技术有限公司	天津	德国尉尔驱动及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投资新设
九龙（泰国）汽车有限公司	泰国	江苏九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91.00	投资新设
		扬州江都区洪业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9.00	投资新设
江特九龙汽车国际有限公司	香港	江苏九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100.00	投资新设
江特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江西江特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投资新设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西江特锂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宜春市	宜春市	生产制造	97.45		投资设立
天津市西青区华兴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生产制造	85.30		企业合并
宜春市巨源锂电矿业有限公司	宜春市	宜春市	矿产品开采加工销售	70.00		投资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西博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宜春市	宜春市	矿产品开采加工销售		51.00	投资设立
江西江特电动车有限公司	宜春市	宜春市	生产制造		100.00	投资设立
宜春市袁州区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园有限公司	宜春市	宜春市	种植、养殖	100.00		投资设立
宜春市明月驿站度假酒店有限公司	宜春市	宜春市	餐饮住宿		100.00	投资设立
江西江特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宜春市	宜春市	矿产品开采加工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江西省江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宜春市	宜春市	矿产品开采加工销售		80.00	投资设立
江西省江源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宜春市	宜春市	矿产品开采加工销售		80.00	投资设立
宜丰县江特锂业有限公司	宜春市	宜春市	矿产品开采加工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宜春市新坊钽铌有限公司	宜春市	宜春市	矿产品开采销售		51.00	企业合并
宜春市泰昌矿业有限公司	宜春市	宜春市	矿产品加工		100.00	企业合并
宜春银锂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宜春市	宜春市	矿石粉加工		99.99	企业合并
江西宜春客车厂有限公司	宜春市	宜春市	生产制造	100.00		企业合并
上海交鸿数控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数控设备研发、服务	100.00		企业合并
江西江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宜春市	宜春市	汽车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德国耐尔驱动及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德国奥义廷	德国奥义廷	研发和经销电机等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江尚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投资、物业管理等	51.00		投资设立
江西江特电商文化创业园股份有限公司	宜春市	宜春市	电商文化产业	88.00		投资设立
交鸿机器人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机器人等研发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杭州米格电机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伺服电机生产销售	100.00		企业合并
江苏九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扬州市	扬州市	汽车制造、销售	100.00		企业合并
扬州市江都区洪业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扬州市	扬州市	汽车配件生产销售		100.00	企业合并
太原市三晋九龙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太原市	太原市	汽车及零配件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江西江特电机有限公司	宜春市	宜春市	电机产品生产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德国艾科姆有限公司(ECOmove GmbH)	德国奥义廷	德国奥义廷	研发生产电动车辆		100.00	投资设立
厦门闽望九龙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厦门市	厦门市	汽车及零配件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南粤九龙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汽车及零配件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广州市穗祥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汽车及零配件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无锡市翹楚九龙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无锡市	无锡市	汽车及零配件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天津瑞渤九龙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汽车及零配件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江西江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宜春市	宜春市	生产平衡车		51.00	投资设立
上海江智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汽车研发	100.00		投资设立
宜春市银宇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宜春市	宜春市	建材生产销售		51.00	投资设立
耐尔(天津)驱动技术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研发		100.00	投资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特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投资设立
江特九龙汽车国际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投资设立
九龙(泰国)汽车有限公司	泰国	泰国	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二)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但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014年11月, 公司基于上海交鸿数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交鸿)拥有的上海交通大学相关专利使用权和工业机器人领域的研发优势, 通过溢价增资的方式控股合并了上海交鸿。根据公司与自然人陆健、徐文超、殷跃红及上海交鸿签订了《增资扩股协议》, 协议约定, 上海交鸿2015年、2016年、2017年连续三年(扣非后)净利润不低于400万元、800万元、1380万元, 实际利润如有不足, 净利润差额部份由原股东陆健、徐文超、殷跃红以相应的股权(合计49%)对本公司进行弥补。鉴于上海交鸿未能实现业绩承诺, 2018年3月16日上海交鸿股东会决议, 自然人陆健、徐文超、殷跃红合计持有上海交鸿49%将以0元价格转让给公司, 2018年10月16日, 上述股权完成变更登记手续。公司获赠的上海交鸿49%股权价值14,481,085.93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项目	上海交鸿数控科技有限公司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14,481,085.93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14,481,085.93
减: 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4,481,085.93

(三)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江西宝江锂业有限公司	宜春市	宜春市	生产制造		50.00	权益法
日本Four Link	日本	东京	生产制造		50.00	权益法
日本Oak	日本	东京	研发		30.0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金额/本期发生额
	江西宝江锂业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99,929,982.75
其中: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22,900.63
非流动资产	183,695.14
资产合计	200,113,677.89
流动负债	122,538,236.61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22,538,236.61

项目	期末金额/本期发生额	
	江西宝江锂业有限公司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77,575,441.2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8,787,720.64
调整事项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8,787,720.64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568,965.52
财务费用		73,212.85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2,158,684.42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158,684.42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续：

项目	期初金额/上期发生额	
	江西宝江锂业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07,257,878.36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71,878.30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107,257,878.36
流动负债		27,523,752.66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27,523,752.66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79,734,125.7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9,867,062.85
调整事项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9,867,062.85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7,910.96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265,874.30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65,874.30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金额/本期发生额	
	日本Four Link	日本Oak
流动资产	13,243,501.89	1,193,705.69
非流动资产	34,852,485.01	5,791,933.85
资产合计	48,095,986.90	6,985,639.54
流动负债	27,022,936.93	7,044.36
非流动负债	3,380,437.29	
负债合计	30,403,374.22	7,044.36
少数股东权益	1,524,899.1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6,167,713.50	6,978,595.1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8,083,856.76	2,093,578.53
调整事项	16,799,814.51	4,396,240.69
——商誉	15,642,690.42	4,093,439.99

项目	期末金额/本期发生额	
	日本Four Link	日本Oak
——外币报表折算对商誉影响	1,157,124.09	302,800.7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4,883,671.27	6,489,819.22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318,573.82	16,567,910.55
净利润	-10,990,531.37	-118,887.82
其他综合收益	1,487,841.97	455,469.54
综合收益总额	-9,502,689.40	336,581.72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续：

项目	期初金额/上期发生额	
	日本Four Link	日本Oak
流动资产	14,794,728.59	756,242.53
非流动资产	40,360,319.34	6,355,074.23
资产合计	55,155,047.93	7,111,316.76
流动负债	24,694,936.45	93,413.11
非流动负债	3,288,142.25	375,890.16
负债合计	27,983,078.70	469,303.27
少数股东权益	4,045,553.7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3,126,415.51	6,642,013.4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1,563,207.78	1,992,604.05
调整事项	16,703,476.70	4,371,030.66
——商誉	15,642,690.42	4,093,439.99
——外币报表折算对商誉影响	1,060,786.28	277,590.67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8,266,684.48	6,363,634.71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109,233.16	12,038,100.56
净利润	-13,703,547.86	612,738.68
其他综合收益	2,173,679.96	421,716.07
综合收益总额	-11,529,867.90	1,034,454.75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金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金额/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¹	8,321,507.59	8,849,250.40
净利润	-1,196,864.06	1,150,749.60
综合收益总额	-1,196,864.06	1,150,749.60

5.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6.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四) 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宜丰分公司	宜丰县	宜丰县	矿产品开采	80.00	

(1)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2011年8月22日，江特电机与宜丰县鑫源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源矿业”)签订《探矿权转让协议》，本公司以3200万元的价格受让鑫源矿业持有的“宜丰县茜坑锌多金属矿普查”探矿权 80%的权益，20%仍由鑫源矿业持有，探矿权的所有权人变更为本公司。

2014年4月16日，本公司与鑫源矿业签订了《关于“江西省宜丰县茜坑锌多金属矿普查”探矿权的合作协议》，鉴于“宜丰县茜坑锌多金属矿普查”探矿权登记在本公司名下，双方约定由本公司设立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宜丰分公司(以下简称“宜丰分公司”)，该探矿权涉及的矿藏采矿部分由宜丰分公司进行实施，相关采矿资产、负债在宜丰分公司进行核算，宜丰分公司所有资产、负债和产生的收益由本公司和鑫源矿业分别按80%和 20%享有或承担；宜丰分公司由本公司和鑫源矿业派出人员参与经营管理，实行自主经营、独立核算、单独纳税。

(五)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1.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基本情况

1、关于轩创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承包经营说明

(1) 2015年6月1日，公司子公司江西江特电动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特电动车公司)与自然人高杰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以100万元价格购买高杰持有轩创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轩创公司) 51%的股权。

(2) 2015年6月11日，江特电动车公司与轩创公司签订补充协议，约定轩创公司由范起来承包经营，承包期3年，承包期内承包人每年保证轩创公司实现60万元净利润，超过部份由承包人进行分配，不足部份由承包人用自有资金补足。

(3) 2016年8月19日，江特电动车公司与轩创公司签订补充协议，根据本协议，承包期变更为2年，自2016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 日止，承包费缴纳两年。

(4) 2018年，江特电动车公司与轩创公司签订补充协议，约定轩创公司由范起来承包经营，承包期一年，自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承包期内承包人每年保证轩创公司实现2万元净利润，超过部份由承包人进行分配，不足部份由承包人用自有资金补足。

由于轩创公司实行承包经营，本公司不能实施控制，因此，未将该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转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

2、关于公司持有轩创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股权出售情况说明

2019年3月18日，轩创公司临时股东会决议批准，江特电动车公司持有轩创公司51%股权转让给自然人高杰，2019年3月18日，江特电动车公司与高杰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江特电动车公司将持有轩创公司51%股权以37.78万元对价转让转让给高杰。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和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十三、（二）1. 对外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年以内	1-2年	2-5年
货币资金	1,491,800,832.45	1,491,800,832.45	1,491,800,832.45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450,728,485.83	1,584,496,413.41	1,584,496,413.41		
其他应收款	1,467,729,403.14	1,513,448,897.89	1,513,448,897.89		
长期应收款	471,337,385.17	525,267,572.29	181,698,652.86	146,614,848.27	196,954,071.16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年以内	1-2年	2-5年
金融资产小计	4,881,596,106.59	5,115,013,716.04	4,771,444,796.61	146,614,848.27	196,954,071.16
短期借款	2,515,690,371.50	2,515,690,371.50	2,515,690,371.5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221,930,933.52	2,221,930,933.52	2,221,930,933.52		
其他应付款	306,980,547.09	306,980,547.09	306,980,547.09		
长期借款	649,366,241.98	649,366,241.98	367,866,241.98	201,500,000.00	80,000,000.00
金融负债小计	5,693,968,094.09	5,693,968,094.09	5,412,468,094.09	201,500,000.00	80,000,000.00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年以内	1-2年	2-5年
货币资金	506,090,159.58	506,090,159.58	506,090,159.58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536,828,107.82	1,661,772,947.38	1,661,772,947.38		
其他应收款	1,406,574,302.30	1,431,668,401.98	1,431,668,401.98		
长期应收款	142,421,438.34	161,176,603.00	48,336,248.00	46,737,274.00	66,103,081.00
金融资产小计	3,591,914,008.04	3,760,708,111.94	3,647,867,756.94	46,737,274.00	66,103,081.00
短期借款	1,535,720,100.00	1,535,720,100.00	1,535,720,10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344,856,682.18	2,344,856,682.18	2,344,856,682.18		
其他应付款	133,014,626.03	133,014,626.03	133,014,626.03		
长期借款	644,444,589.98	644,444,589.98	140,604,600.00	343,839,989.98	160,000,000.00
金融负债小计	4,658,035,998.19	4,658,035,998.19	4,154,196,008.21	343,839,989.98	160,000,000.00

(三)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除了部份产品的采购及销售以外币结算外，本公司持有的外币资产及负债占整体的资产及负债比例并不重大。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很小。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以降低利率风险。

(1) 本年度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

十、公允价值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工具于2018年12月31日

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的各重要输入值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1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2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3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二) 期末公允价值计量

1.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1层次	第2层次	第3层次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小计	287,630.22			287,630.22
权益工具投资	287,630.22			287,630.2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小计	103,086,530.12			103,086,530.12
权益工具投资	103,086,530.12			103,086,530.12
资产合计	103,374,160.34			103,374,160.34

(三)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次之间的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本公司上述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在本年度未发生各层次之间的转换。

(四)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本公司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在本年度未发生变更。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对本公司的持股 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 权比例(%)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宜春市	生产制造	2,660.00	14.12	14.12

自然人朱军和卢顺民通过控制江西江特实业有限公司而间接控制本公司。江西江特实业有限公司持有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57.434%的股权，江西江特实业有限公司为朱军和卢顺民共同投资设立的公司，双方持股比例均为50%，朱军和卢顺民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三)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江西宝江锂业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四轮电动车设计株式会社	联营企业
日本Oak	联营企业
泰国DFM United Co.,Ltd	联营企业
宜春市充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江苏金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原关键管理人员参股公司

(五) 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劳务等	417,268.76	386,917.23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设备	16,004,973.86	2,073,164.96
江苏金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		189,537,261.69
江西宝江锂业有限公司	产品	568,965.52	
合计		16,991,208.14	191,997,343.88

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	371.79	7,573.08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餐饮住宿		1,699.00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电机	175,654.29	303,076.92
江苏金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及产品		416,434.93
合计		176,026.08	728,783.93

4. 关联租赁情况

(1)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类型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江苏金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房产		477,929.68
合计			477,929.68

5. 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完毕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7年7月25日	2018年7月19日	是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017年3月7日	2018年3月6日	是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7年2月23日	2018年2月22日	是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朱军	60,000,000.00	2017年5月8日	2018年5月7日	是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朱军	40,000,000.00	2017年5月9日	2018年7月10日	是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朱军	30,000,000.00	2017年5月18日	2018年4月30日	是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朱军	70,000,000.00	2017年5月19日	2018年5月18日	是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朱军	50,000,000.00	2017年6月13日	2018年6月12日	是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朱军	50,000,000.00	2017年7月11日	2018年7月10日	是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7年3月20日	2018年3月19日	是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年4月17日	2018年4月16日	是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7年7月5日	2018年7月4日	是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7年3月6日	2018年3月5日	是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7年8月24日	2018年8月23日	是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7,777,234.13	2017年12月28日	2018年12月26日	是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350,000,000.00	2016年9月23日	2021年8月30日	否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105,000,000.00	2015年10月22日	2018年10月19日	是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17年8月17日	2019年8月16日	否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620,000,000.00	2016年4月25日	2019年4月22日	否(单位日元)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16年2月23日	2019年2月22日	否(单位欧元)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2,060,000.00	2016年9月29日	2018年9月29日	是(单位欧元)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8年7月10日	2019年6月28日	否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18年12月21日	2019年12月20日	否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8年6月22日	2019年4月2日	否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65,000,000.00	2018年4月4日	2019年4月3日	否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26,000,000.00	2018年5月8日	2019年5月7日	否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年6月12日	2019年6月8日	否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朱军	360,000,000.00	2018年3月29日	2019年3月28日	否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8年3月28日	2019年3月27日	否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年4月26日	2019年4月25日	否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8年7月20日	2019年7月19日	否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朱军	80,000,000.00	2018年3月23日	2019年3月23日	否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8年2月9日	2019年2月6日	否
江西江特实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8年7月13日	2019年7月14日	否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8年3月19日	2018年4月18日	是
合计	3,161,837,234.13			

(1) 2018年6月22日,江特集团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签订保证合同,江特集团为本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开具商业承兑汇票2,000,000.00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 2018年7月9日,江特集团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签订保证合同,江特集团为本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贷款50,000,000.00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 2018年12月20日,江特集团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签订保证合同,

江特集团为本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贷款25,000,000.00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 2018年4月2日,江特集团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签订保证合同,江特集团为本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贷款65,000,000.00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 2018年5月7日,江特集团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签订保证合同,江特集团为本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贷款26,000,000.00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6) 2018年6月8日,江特集团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签订保证合同,江特集团为本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贷款20,000,000.00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7) 2018年3月29日,江特集团、朱军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江特集团为本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融资提供余额最高不超过36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2018年12月31日,以本保证合同贷款余额为300,000,000.00元。

(8) 2018年3月28日,江特集团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市分行签订连带责任保证合同,江特集团为本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市分行贷款30,000,000.00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9) 2018年4月26日,江特集团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市分行签订连带责任保证合同,江特集团为本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市分行贷款20,000,000.00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0) 2018年7月20日,江特集团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市分行签订连带责任保证合同,江特集团为本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市分行贷款40,000,000.00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1) 2018年3月23日,江特集团、朱军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江特集团为本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融资提供余额最高不超过8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2018年12月31日,以本保证合同贷款余额为40,000,000.00元。

(12) 2018年2月9日,江特集团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江特集团为本公司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融资提供余额最高不超过8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2018年12月31日,以本保证合同贷款余额为57,000,000.00元。

(13) 2017年8月16日,江特集团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签订最高额保

证合同，江特集团为本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提供融资余额最高不超过30,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2018年12月31日，以本保证合同贷款余额为300,000,000.00元。

(14) 2016年11月25日，江特集团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签订保证合同，江特集团为本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银行贷款35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2018年12月31日，以本保证合同贷款余额为240,000,000.00元（同时以公司持有江苏九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100%股权作质押）。

(15) 2018年7月13日，江西江特实业有限公司与宜春市袁州区鑫达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保证合同，江西江特实业有限公司为本公司贷款5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2018年12月31日，已据本保证合同贷款0元。

(16) 2018年3月19日，江特集团与江西省科特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江特集团为本公司向江西省科特投资有限公司借款20,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保证合同因借款已偿还而终止。

(17) 2016年2月23日，江特集团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签订保证合同，江特集团为本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银行开具400万欧元保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8) 2016年4月25日，江特集团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签订保证合同，江特集团为本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银行开具6.2亿日元保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6. 关联方资金拆借

(1) 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关联方	拆入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年3月1日	2018年6月1日	年利率6.55%
合计	100,000,000.00			

7. 其他关联交易

交易类型	关联方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拆入资金利息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1,613,482.10		年利率6.55%
专有技术许可使用费	江西宝江锂业有限公司	3,263,089.62		
合计		4,876,571.72		

8.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账款	122,500,000.00		27,500,000.00	
江西宝江锂业有限公司	122,500,000.00		27,500,000.00	
其他应收款	420,291.66	21,014.58		
江西宝江锂业有限公司	420,291.66	21,014.58		
合计	122,920,291.66	21,014.58	27,500,000.00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4,274,995.66	3,225,486.38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4,274,995.66	3,225,486.38
合计	4,274,995.66	3,225,486.38

十二、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39,795,957.99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0,059,522.14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合同剩余期限	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9.556元/份、合同剩余期限2.46年；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11.87元/份、合同剩余期限2.82年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7,938,000.00份：其中因离职减少1,350,000份，因业绩未达到行权条件，本期6,588,000份股票期权失效。

(二)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股票期权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使用Black-Scholes模型进行估计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工具的数量一致。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业绩未达到行权条件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1,528,357.9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4,976,656.12

1、2017年6月2日，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批准《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根据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本公司拟向公司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授予2,418万份股票期权，其中：首次授予股票期权2,278万份，激励对象159人，预留股票期权140万份。本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人民币A股普通股，每份股票期权拥有在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可行权日，以9.57元价格和行权条件购买1股本公司股票的权利。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自股票期权授予日起最长

不超过5年。计划首次授予159名激励对象授予2,278万份股票期权，股票期权自授予日开始经过12个月的等待期，激励对象可在可行权日按10%、30%、30%、30%的行权比例分四期行权。预留股票期权在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授权日后12个月内授予，自预留股票期权授权日起满24个月后，激励对象可在24个月内按30%、30%、40%的行权比例分三期行权。

2017年6月14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批准，以2017年6月14日为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日，向159名激励对象授予2278万份股票期权。

2017年8月7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进行了2016年年度的利润分配，根据《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规定，公司对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价格进行调整，调整后为9.556元/份。

2018年3月6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批准，以2018年3月6日为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授予日，向20名激励对象授予140万份股票期权。

2、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公允价值使用Black-Scholes模型进行估计，相关参数取值如下：（1）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9.57元/股（董事会确定）；（2）授权日的价格8.93元/股，以2017年6月14日收盘价确定；（3）有效期分别为1年、2年、3年、4年（授予日至每期首个解除限售日的期限）；（4）历史波动率：数值为28.2175%（采用中小板指数最近60个月股价的年化波动率）；无风险收益率：3.6042%、3.5864%、3.5622%、3.5484%（分别采用2017年6月14日的1年期、2年期、3年期、4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

3、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公允价值使用Black-Scholes模型进行估计，相关参数取值如下：（1）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11.87元/股（董事会确定）；（2）授权日的价格11.90元/股，以2018年3月6日收盘价确定；（3）有效期分别为1年、2年、3年（授予日至每期首个解除限售日的期限）；（4）历史波动率：数值为28.64%（采用中小板指数最近60个月股价的年化波动率）；无风险收益率：3.2921%、3.4201%、3.5418%（分别采用2018年3月6日的1年期、2年期、3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大承诺事项

1.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公司抵押资产详见附注六、注释54。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或有事项

1. 对外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为非关联方单位提供保证情况如下：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金 额	期 限	备注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为被担保方融资提供信用担保	100,000,000.00	2018年12月-2019年12月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为被担保方融资提供信用担保	300,000,000.00	2018年9月-2020年9月	
合 计		400,000,000.00		

2. 开出保函、信用证

(1)公司以人民币8,226,265.00元银行存款作为保证金向银行开具保函8,226,265.00元；

(2)本公司分别开具400万欧元、6.2亿日元保函用于子公司德国尉尔驱动及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382万欧元（人民币 29,976,686.00元）贷款、5.88亿日元贷款（人民币36,389,555.98元）本息提供担保；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前期会计差错

本报告期未发现需要披露的前期会计差错。

（二）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1）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10%或者以上；
- （2）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10%或者以上。

按上述会计政策确定的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的对外交易收入合计额占合并总收入的比重未达到75%时，增加报告分部的数量，按下述规定将其他未作为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纳入报告分部的范围，直到该比重达到75%：

- （1）将管理层认为披露该经营分部信息对会计信息使用者有用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2）将该经营分部与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具有相似经济特征、满足经营分部合并条件的其他经营分部合并，作为一个报告分部。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相关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本公司确定报告分部考虑的因素、报告分部的产品和劳务的类型

本公司的报告分部都是提供不同产品和劳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公司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有4个报告分部：机电产业分部、锂矿产业分部、汽车产业分部和其他分部。机电产业分部负责生产低压电机、中型高压电机、风力发电机及配套电机、伺服电机和新能源电机及电机配套机械产品。锂矿产业部负责公司矿产的开采、选矿及下游产品的加工销售汽车产业分部主要包括电动车辆、客车等汽车研发生产销售。其他分部主要包括公司餐饮食宿、种植养殖、软件业等。

3.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期末余额					合 计
	机电产业分 部	锂矿产业分 部	汽车产业	其他	抵销	
一、营业收入	132,538.71	50,401.36	120,862.12	1,272.31	-3,394.86	301,679.64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129,341.92	50,330.72	120,745.51	1,261.49		301,679.64
分部间交易收入	3,196.79	70.64	116.61	10.82	-3,394.86	
二、营业费用	129,527.86	45,539.41	145,394.85	3,727.21	151,347.13	475,536.46
其中：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40.91	-107.93	-5.03			-653.87
资产减值损失	144,838.09	811.08	7,537.42	-17.37		153,169.22
折旧费和摊销费	4,117.59	10,685.38	6,209.43	748.49		21,760.89
三、利润总额	3,010.85	4,861.95	-24,532.72	-2,454.90	-154,741.99	-173,856.81
四、所得税费用	-1,909.87	252.63	-3,691.33	-556.96	15.70	-5,889.83
五、净利润	4,920.72	4,609.32	-20,841.39	-1,897.94	-154,757.69	-167,966.98
六、资产总额	981,831.05	254,790.03	469,574.14	20,164.85	-737,067.49	989,292.58
七、负债总额	352,792.95	90,159.56	290,460.38	601.58	-117,778.96	616,235.51
八、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资本性支出	6,220.61	21,767.35	13,488.90	12.78		41,489.64

本公司各经营分部会计政策与在“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所描述的会计政策相同。

(三)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需要披露的重要事项

1、与宜春市雷恒科技有限公司供应链合作情况

(1) 与宜春市雷恒科技有限公司供应链合作情况

1) 2016年8月，本公司与宜春市雷恒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春雷恒）之股东深圳市雷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雷恒）签订的合作备忘录，双方就合作生产经营平衡车达成供应链合作协议，宜春雷恒委托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江特电动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特电动）采购生产所需原材料、模具等物资，江特电动为宜春雷恒提供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物资采购额度，采购物资期限120天，由江特电动与宜春雷恒另行签订协议。基于本合作备忘录，江特电动与宜春雷恒同月签订了采购合同，合同约定自2016年8月5日至2016年12月2日止120天期间，江特电动为宜春雷恒提供总价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物资采购额度，用于生产电动平衡车，宜春雷恒付款期为交货日后90天。为保证合同正常履行，2016年8月5日，江特电动与深圳雷恒签订股权质押协议，深圳雷恒将持有宜春雷恒的2000万股股权质押给江特电动。

2) 至2016年底，江特电动与宜春雷恒供应链合作按合同结束，江特电动累计为宜春雷恒支付采购资金94,369,770.15元，宜春雷恒未按合同约定归还欠款。

3) 由于宜春雷恒出现资金流转困难，生产经营处于半停产状态，2017年1月17日，江特电动与宜春雷恒合资成立江西江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佳公司），江特电动

占注册资本的51%，宜春雷恒占注册资本的49%，江佳公司租用宜春雷恒生产电动平衡车场所和生产设备。宜春雷恒因未归还江特电动欠款，将持有江佳公司49%股权质押给江特电动。

4) 2017年2月21日，江特电动与宜春雷恒签订《抵账及投资协议》，宜春雷恒以其生产平衡车原材料等物资作价14,118,512.14元抵偿江特电动的欠款，并同意江特电动以该物资向江佳公司投资，该批物资如果在180日内不能形成有效销售则江特电动有权退回给宜春雷恒。该批物资部份因张文峰、叶强、阳文斌与向东、深圳雷恒和宜春雷恒合同纠纷于2017年5月18日被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查封，2018年10月19日，宜春雷恒、张文峰、叶强、阳文斌与江特电动子公司江佳公司签订《执行和解协议》，江佳公司同意代宜春雷恒向债权人张文峰、叶强、阳文斌分期支付400万，上述物资予以解封，截止2018年12月31日，江佳公司代宜春雷恒向债权人已支付100万。

5) 扣除宜春雷恒归还公司欠款和抵账等款项后，截止2018年12月31日，因与宜春雷恒供应链合作累计应收宜春雷恒78,093,896.41元。

(2) 关于对宜春雷恒债权的追收情况说明

因宜春雷恒及其股东出现经营困难，实际控制人目前处于刑拘期间，江特电动对应收宜春雷恒的款项出现收回风险，江特电动在追讨应收宜春雷恒债权采取了以下措施：

1) 向合作供应商追讨

由于在与宜春雷恒进行供应链合作过程中，部份供应商配合宜春雷恒套取江特电动资金等不当行为，公司通过向法院诉讼等法律手段进行追讨，截止2018年12月31日，已将4家供应商分别向法院提起诉讼，涉及债权金额2,018.30万元，已经法院判决胜诉的案件3件，涉及债权金额764.00万元，债权回收尚待案件执行，1件尚在审理中，涉及债权金额1,254.30万元。公司后续还将对其他有过错供应商通过法律途径进行追讨。

2) 针对宜春雷恒采取的追讨措施

①向宜春雷恒母公司深圳雷恒追偿，深圳雷恒已宣告破产，公司已向深圳雷恒申报债权；

②向法院提起诉讼追付宜春雷恒欠款(宜春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9年3月27日已正式立案)，通过法院采取保全措施，已查封宜春雷恒土地、房产、设备等财产；

③江佳公司租用宜春雷恒厂房，应付租赁费用于抵偿宜春雷恒对江特电动的欠款。

3) 关于对宜春雷恒债权的减值说明

由于宜春雷恒出现经营困难，实际控制人目前处于刑拘期间，对应收宜春雷恒款项出现收回风险，江特电动根据向供应商追讨诉讼情况和对宜春雷恒采取的财产保全措施，并根据律师的意见综合判断，于2018年度对应收宜春雷恒的债权采取个别认定法按50%计提减值准备。

2、上海交鸿数控科技有限公司业绩承诺未完成情况说明

2014年11月，公司基于上海交鸿数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交鸿）拥有的上海交通大学相关专利使用权和工业机器人领域的研发优势，通过溢价增资的方式控股合并了上海交鸿。根据公司与自然人陆健、徐文超、殷跃红及上海交鸿签订了《增资扩股协议》，协议约定，上海交鸿2015年、2016年、2017年连续三年（扣非后）净利润不低于400万元、800万元、1380万元，实际利润如有不足，净利润差额部份由原股东陆健、徐文超、殷跃红以相应的股权对本公司进行弥补。鉴于上海交鸿未能实现业绩承诺，2018年3月16日上海交鸿股东会决议，自然人陆健、徐文超、殷跃红合计持有上海交鸿49%股权以0元价格转让给公司。2018年10月16日，上述股权完成变更登记手续。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6,890,261.05	28,200,664.70
应收账款	44,752,676.23	161,510,346.26
合计	61,642,937.28	189,711,010.96

（一）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342,261.05	20,553,072.57
商业承兑汇票	1,548,000.00	7,647,592.13
合计	16,890,261.05	28,200,664.7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应收票据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637,681.25
合计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68,547,071.96	
商业承兑汇票	500,000.00	
合计	169,047,071.96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0,830,045.91	99.01	36,077,369.68	44.63	44,752,676.2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08,937.74	0.99	808,937.74	100.00	
合计	81,638,983.65	100.00	36,886,307.42		44,752,676.23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0,712,632.17	100.00	49,202,285.91	23.35	161,510,346.2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10,712,632.17	100.00	49,202,285.91		161,510,346.26

2. 应收账款分类说明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25,900,407.46	1,295,020.37	5.00
1—2年	8,976,380.45	897,638.05	10.00
2—3年	5,724,611.91	1,144,922.38	20.00
3—4年	9,313,484.04	4,656,742.02	50.00
4—5年	5,664,230.39	2,832,115.20	50.00
5年以上	25,250,931.66	25,250,931.66	100.00
合计	80,830,045.91	36,077,369.68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零；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11,467,370.99元。

4.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848,607.50元。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新余中工机械有限公司	12,257,351.79	15.01	775,720.05
江西中天机械有限公司	4,497,275.69	5.51	512,512.20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1,945,302.03	2.38	1,670,502.03
中科盛创(青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741,080.00	2.13	870,540.00
三一汽车起重机械有限公司	1,366,868.62	1.67	68,343.43
合计	21,807,878.13	26.71	3,897,617.71

注释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70,150,407.55	
其他应收款	708,771,381.14	831,621,310.43
合计	778,921,788.69	831,621,310.43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一) 应收股利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杭州米格电机有限公司	42,383,773.02	
天津市西青区华兴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27,766,634.53	
合计	70,150,407.55	

(二)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15,358,418.01	100.00	6,587,036.87	0.92	708,771,381.1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715,358,418.01	100.00	6,587,036.87		708,771,381.14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36,801,677.28	100.00	5,180,366.85	0.62	831,621,310.4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836,801,677.28	100.00	5,180,366.85		831,621,310.43

2. 其他应收款分类说明

(1) 组合中，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2,819,954.89	140,997.75	5.00
1—2年	599,785.11	59,978.51	10.00
2—3年	7,723,821.64	1,544,764.33	20.00
3—4年	1,832,434.42	916,217.21	50.00
4—5年	6,049,685.38	3,024,842.69	50.00
5年以上	900,236.38	900,236.38	100.00
合计	19,925,917.82	6,587,036.87	

(2)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关范围内关联方欠款	695,432,500.19		
合计	695,432,500.19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526,670.02元；本年度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4.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120,000.00元。

5.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819,772.00	1,788,602.00
备用金	722,475.42	193,962.97
资金拆借	16,819,435.99	15,191,374.55
合关范围内关联方	695,432,500.19	818,475,585.52
其他	1,564,234.41	1,152,152.24
合计	715,358,418.01	836,801,677.28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宜春银锂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197,987,493.65	1年以内	27.68	
江西宜春客车厂有限公司	往来款	169,174,226.05	1年以内	23.65	
江西江特电动车有限公司	往来款	141,350,748.75	1-4年	19.76	
江西江特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81,740,302.03	1-5年	11.43	
江苏九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往来款	65,787,028.19	1年以内	9.20	
合计		656,039,798.67		91.72	

注释3.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350,112,964.19		6,350,112,964.19	4,759,023,789.43		4,759,023,789.4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7,702,712.67		7,702,712.67	8,849,250.40		8,849,250.40
合计	6,357,815,676.86		6,357,815,676.86	4,767,873,039.83		4,767,873,039.83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江西江特锂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89,118,700.00	89,118,700.00			89,118,700.00		
宜春市巨源锂能矿业有限公司	11,900,000.00	11,900,000.00			11,900,000.00		
江西江特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1,394,433,700.00	408,460,000.00	985,973,700.00		1,394,433,700.00		
江西江特电动车有限公司		90,175,000.00		90,175,000.00			
天津市西青区华兴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51,051,178.62	51,051,178.62			51,051,178.62		
宜春市袁州区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园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江西宜春客车厂有限公司	316,420,000.00	166,420,000.00	150,000,000.00		316,420,000.00		
上海交鸿数控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江苏九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3,380,165,574.76	2,981,220,613.34	468,165,574.76		3,449,386,188.10		
上海江尚实业有限公司	87,720,000.00	87,720,000.00			87,720,000.00		
杭州米格电机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江特电商文化创意园股份有限公司	5,800,000.00	5,800,000.00			5,800,000.00		
上海江智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18,000,000.00	8,000,000.00	10,000,000.00		18,000,000.00		
德国耐尔驱动及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95,283,197.47	128,158,297.47	67,124,900.00		195,283,197.47		
江西江特电机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6,280,892,350.85	4,759,023,789.43	1,681,264,174.76	90,175,000.00	6,350,112,964.19		

注释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9,554,885.90	74,253,469.88	175,933,745.41	152,615,772.15
其他业务	15,290,992.33	7,686,397.50	8,730,249.47	5,902,510.25
合计	94,845,878.23	81,939,867.38	184,663,994.88	158,518,282.40

注释5.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46,537.73	-1,150,749.60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5,140,610.74	62,856,856.9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75,000.00	15,213,067.3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157.65	5,157.65
合计	153,824,230.66	76,924,332.29

十七、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2,386,535.9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1,804,735.4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317,359.3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715,240.67	
债务重组损益	-687,029.8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57,977.6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53,8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451,599.9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60,171.83	
减：所得税影响额	2,374,496.7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107,148.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9,004,015.52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	-52.51	-1.13	-1.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54.06	-1.16	-1.16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